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31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茂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群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或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存在行业政策调整的风险、海外国家政治经济形势变化与收入不稳定风险、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研发成果市场化风险、应收账款增多的风险、经营管理和人力资源风险等风险因素，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辰安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报告期、本报告期、最近一年	指	2016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安徽泽众	指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辰安测控	指	北京辰安测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汉辰安	指	武汉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辰安测控全资子公司
华辰泽众	指	北京华辰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标科技	指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辰安信息	指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图天地	指	北京安图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辰安伟业	指	北京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泽泰	指	安徽泽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泽众参股公司
泽众信息	指	合肥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指安徽泽众全资子公司
泽众智能	指	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指安徽泽众控股子公司
合肥启沃	指	合肥启沃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泽众为其有限合伙人
国耀辰安	指	安徽国耀辰安公共安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泽众为其有限合伙人
安徽华沃	指	安徽华沃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启沃为其普通合伙人
新加坡辰安	指	GSAFETY TECHNOLOGY PTE. LTD，辰安信息全资子公司
清控创投	指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清华控股	指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轩辕集团	指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股东
辰源世纪	指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同方股份	指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上海瑞为	指	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武汉光谷	指	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中咨顺景	指	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安徽昆冈	指	安徽昆冈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紫光集团	指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紫光软件	指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	指	根据国家 2011 计划有关精神，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行政学院等单位成立的机构，正在共同申报"2011 计划"协同创新中心
联合研究院	指	清华大学-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安全应急技术联合研究院，是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的下属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教育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辰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52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辰安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Global Safety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SAFET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忠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1 至 5 层 305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4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gsafety.com/		
电子信箱	ir@gsafet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鹏	梁冰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
电话	010-57930911	010-57930906
传真	010-57930135	010-57930135
电子信箱	wupeng@gsafety.com	liangbing@gsafet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纪玉红、李成林、李春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张庆升、吴千山	2016 年 7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547,580,090.41	413,024,023.38	32.58%	268,746,87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355,665.13	77,797,712.63	2.00%	35,683,45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747,543.71	76,271,539.54	0.62%	34,030,22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765,058.59	57,740,811.45	-38.06%	37,450,182.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1.30	-10.77%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	1.30	-10.77%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2%	27.59%	-12.37%	15.30%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09,412,189.75	778,136,049.12	55.42%	579,513,11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5,065,125.34	314,778,112.08	152.58%	243,126,685.45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80,000,000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9919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265,467.40	113,195,613.38	42,080,923.44	326,038,08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8,915.63	10,477,967.51	-8,280,760.89	74,319,54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82,502.68	9,991,013.09	-8,450,420.08	72,624,44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08,110.79	-47,463,416.36	-12,907,296.53	129,043,882.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84.00	-1,490.77	-3,528.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5,401.06	1,338,963.75	1,402,980.78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1,112.32	77,671.24	552,458.89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903.55	559,553.92	-7,375.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8,726.16	252,632.89	291,305.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7,478.25	195,892.16		
合计	2,608,121.42	1,526,173.09	1,653,229.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公司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公司立足于公共安全产业，主要从事公共安全软件、公共安全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相关产品服务。公司定位的公共安全产业涉及：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四个主要方面，与主要面向社会安全领域的安防产业有很大区别。

除上述四个主要方面外，公共安全还包含城市安全、环境安全、核安全、安全生产、信息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出行安全、人员疏散的场地安全、建筑安全、安全材料、安全装备与设备、恶意和非恶意的人身安全及人员疏散等细分领域，上述领域未来都可能成为公司产业链延伸的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以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业务为主线，逐步形成了围绕公共安全产业的三个业务板块：

一、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板块，提供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软件、公共安全装备产品与服务，主要覆盖政府、环境与核应急、安监、气象预警等行业；

二、城市安全板块，将公司具备优势的公共安全软件业务延伸到城市物联网安全领域，主要涉及城市生命线工程监测与人防工程监管业务，包括桥梁、供水、燃气等城市生命线工程以及地下人防工程的物联网监测、监控、预警、预报、数据接入与大数据分析等系统；

三、海外公共安全板块，主要为海外发展中国家提供国家级的公共安全整体解决方案和软件平台，构建国家级的一体化公共安全平台和综合接处警平台，提高其公共安全与社会治安水平。

公司三个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与基本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

公司公共安全应急平台软件产品包括：省级应急平台综合应用系统、市县应急平台综合应用系统、数据交换与共享系统、应急态势标绘系统、应急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协同会商系统、综合接处警与应急系统（海外）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共安全装备产品包括：现场应急平台、三维电子沙盘、移动互联在线会商终端、移动应急终端、应急平台一体机、桥梁综合处理主机、智能红外燃气监测仪、多通道气体监测仪、高频压力采集器、预警溯源仪等。

公共安全应急平台将实时信息和数据、非实时信息和数据接入，通过综合研判、模型分析、专题图制

作、方案编制等功能对上述接入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和加工，在此基础上输出事件情况报告、事件专题图、辅助方案等成果。应急平台对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平时和战时应急管理工作效率、科学分析事件态势发展、辅助领导决策支持、积累知识案例用于以后的事件处置都有较大的帮助。

（2）城市安全

城市中的道路、桥梁、给水、排水、燃气、热力、电信、电力、工业和综合管廊等市政管线工程，统称为生命线工程，担负着城市的信息传递、能源输送、排涝减灾、废物排弃的功能，是城市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发挥城市功能、确保社会经济和城市建设健康、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和保障。

公司的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监测系统通过公共安全物联网感、传、知、用技术架构，在对城市生命线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对重大风险进行实时监测，感知风险的变化情况，及时进行预警。同时在海量监测数据的基础上，采用城市生命线公共安全科技模型分析评估城市生命线的安全运行状态，分析突发事件后的次生衍生关系，准确判断定位事故点。通过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监测系统可深刻洞察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规律，及时发现各种风险隐患，实现城市生命线安全监管透明化、服务管理主动化，提升城市减灾防灾能力。

（3）海外公共安全业务

面向海外的国家一体化应急平台、综合接处警与应急系统需求，提供公共安全整体解决方案与应用支撑服务。公司的海外公共安全业务能够融合政府、行业部门、单兵力量、民众个体的需求，融合公共安全、应急响应、地理信息、突发事件现场信息、应急机构、应急人员、应急车辆、应急物资等信息和数据，通过统一云服务向各级用户发布，可同时为国家、战区、城市、警务站等指挥中心以及社区、家庭和个人提供服务，对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系统运行过程中积累的海量业务数据进行挖掘和分析，并向本系统内，以及来自其他部门的用户提供多种公共安全应用服务。

2、公司目前主要的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的公共安全软件、城市安全、海外公共安全等业务技术含量相对较高，要求市场与技术人员对相关产品、技术、公共安全业务有深入的了解，才能与客户进行有效的交流、沟通，在引导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提供解决方案，并完成销售工作。

项目初期，公司通过自身渠道或合作伙伴与最终用户进行接洽，完成前期咨询与技术交流，得到客户对产品与技术的认可，并建立良好的关系和沟通渠道；项目中期，公司参与项目的招投标，完成项目的实施与建设；项目后期，公司在持续运维的基础上，与客户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在为客户运维及二期项目提

供服务的基础上向相关行业进行延伸。

公司国内业务主要以自有市场和售前团队完成为主，部分项目会与地方集成商或合作伙伴进行合作；海外业务的大型项目会与进出口公司或相关厂商进行合作，中小型项目会由公司直接进行项目接洽。

（2）定价模式

公司的公共安全软件与服务均属非标产品和解决方案，根据客户需求差异，公司会进行软件与解决方案的定制化设计、开发，软件与服务价格呈现较大的差异。目前公司一部分项目与客户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一部分项目会通过协议方式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获得订单。无论采用何种定价方式，公司产品的最终价格均以定制化设计和项目预算成本为基础，加上合理利润确定。

（3）结算方式

公司大部分国内项目在合同签订后，客户通常先行支付预付款30%，产品和项目交付验收后支付60%~65%；客户预留5%~10%的质保金，通常在项目验收后12个月或少数项目在36个月后支付质保尾款。

公司国外项目分两种情况，一为中小型项目，项目结算方式与国内业务类似；二为涉及多个城市交付的大型项目，项目结算方式以城市中心验收确认为准，将每个可独立运行的城市中心按上述付款方式进行结算。

由于公司的最终客户多是政府机构，大部分政府项目惯于年底进行项目验收并支付验收款项，因此公司的收入确认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点。

（4）市场策略

“技术引领、标准先行、体系覆盖”是公司在公共安全市场的主要销售策略。

技术方面，公司曾获得一次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三次省部级一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公安部科学技术奖。公司组织机构内有中央研究院，并通过“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与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国家行政学院等单位进行深入的技术合作，不定期与国外相关科研机构交流学习国际经验，持续保持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

标准方面，公司积极参与国家、行业标准的制定，作为相关标准制定的牵头单位之一，公司对行业的发展、标准的应用、基础标准与应用标准的结合都有较深刻的了解，通过标准优势扩大公司的市场优势和领先地位。

“体系覆盖”方面，公司在服务于国家应急平台综合应用与数据库系统的基础上，已覆盖近30个省、10余个部门、200多个地市区县级市场。公司通过技术与标准的优势，本着省、市、区县、各委办局互联互通的原则，为公司在国内市场的全覆盖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公司在海外已服务4个国家，在南美、东南亚等地区已有较好的应用示范，未来将继续加强对南美、东南亚市场的覆盖，以及对中亚、中东、俄罗斯

等区域市场的开拓。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社会需求推动因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国家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2016年全国自然灾害基本情况》，经核定，2016年，我国自然灾害以洪涝、台风、风雹和地质灾害为主，旱灾、地震、低温冷冻、雪灾和森林火灾等灾害也均有不同程度发生。各类自然灾害共造成全国近1.9亿人次受灾，1,432人因灾死亡，274人失踪，1,608人因灾住院治疗，910.1万人次紧急转移安置，353.8万人次需紧急生活救助；52.1万间房屋倒塌，334万间不同程度损坏；农作物受灾面积2,622万公顷，其中绝收290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5,032.9亿元。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事件的不断发生给公共安全管理带来巨大的挑战。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的关键时期，我们将面临更加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发展环境，迎接来自于政治安全、国土安全、军事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信息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等各个方面的风险挑战，公共安全形势更趋复杂严峻。

公司的软件与服务是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城市安全管理的重要技术保障，可满足日益增长的社会公共安全管理与防治需求。

（2）政策推动因素

从国家“十二五”规划到“十三五”规划纲要，国家在应急体系建设、应急产业发展、应急产品和服务发展、公共安全体系的健全等方面推出了一系列相关政策。

国家“十二五”规划中明确提出要“建立健全统一指挥、结构合理、反应灵敏、保障有力、运转高效的突发事件应急体系，提高危机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健全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强化基层应急管理能力。”

国务院办公厅2014年12月发布《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63号）》，将应急产业发展放在提高公共安全基础水平、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提升应急技术装备核心竞争力的高度。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5年印发了《应急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5年）》（简称《指导目录》），以引导社会资源投向应急产业领域，更好地指导各部门、各地区发展应急产业，共同把应急产业培育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产业支撑能力。

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第七十二章明确提出，必须“健全公共安全体系”，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观念，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加强全民安全意识教育，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为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

序、国家长治久安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建设平安中国”。

国务院办公厅2016年印发的《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指出，“着力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相适应的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并提出了“加强防灾减灾救灾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建立并完善多灾种综合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加强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与风险防范能力建设”、“加强灾害应急处置与恢复重建能力建设”等主要任务。

相关政策的推动，对公司所从事的公共安全产业将是长期的利好，并促进公司业务在国内稳步成长。

（3）行业标准不断完善

2008年，全国公共安全基础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立。该委员会有效地协调和调动各方面的力量，将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先进技术和经验制定为标准，规范我国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促进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的科学发展。

全国公共安全基础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共安全基础性、通用性和综合性要求等领域的标准化工作。标准的完善有利于公共安全先进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加快相关产业发展；有利于提高全民公共安全意识，增强全社会应急能力。

4、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公司在行业属性上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业务上立足于公共安全产业的软件与装备服务。

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一直都保持着高速发展的状态，从整体产业发展来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保持了较好增长势头。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对于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由大变强、实现发展新跨越提供了明确的要求和有利的支撑。“十三五”时期从世界范围看，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持续深入，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也将获得更大的发展。

公司业务定位的公共安全产业软件与装备服务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与“公共安全产业”的交叉领域，公共安全产业的发展对公司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中关于“健全公共安全体系”，“牢固树立安全发展观念，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加强全民安全意识教育，健全公共安全体系，为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建设平安中国”等要求将支撑公共安全产业在未来持续发展。

公司的三个业务板块的细分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板块，主要服务于政府、各部委与行业的公共安全与应急服务。受各类突发事件推动，如2003年“非典”、2008年汶川地震、2010年玉树地震、2011年五省冰雪灾害与多次瓦斯爆炸及特

大交通事故、2012年“7·21水灾”及多个内陆城市“看海”、2013年黄岛爆炸、禽流感再发、2014年昆明暴恐袭击、昆山爆炸、外滩踩踏、2015年“东方之星”号翻沉、天津爆炸、2016年盐城龙卷风、福建暴雨、深圳滑坡、丰城电厂事故等，中国的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业务需求一直处于逐步成长状态，公司的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业务未来也将保持相对稳定的成长趋势。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板块由于业务模式相对成熟，业务成长相对稳定，因此是目前公司的现金牛业务。

城市安全板块，主要服务于城市生命线工程监测与人防工程监管等业务。2016年公司创新的合肥“城市生命线”试点项目，将公司的软件服务与城市安全的物联网大数据相结合，开拓了新的智慧安全城市业务模式。由于该业务模式单体项目较大，首期试点项目执行较好，因此未来可能会出现跳跃式成长，成为公司的明星业务。

海外公共安全业务，主要为海外发展中国家构建国家级的一体化公共安全平台和综合接处警平台。过去几年由于巴黎暴恐、叙利亚难民等事件的发生，国际公共安全问题也日益增加。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公共安全与治安水平由于国家治理与发展阶段等原因，也亟待提高，因此，国际公共安全的市场空间远较国内市场更大，且项目相对利润率更高。但由于海外项目基本都以国家为单位推进，单体项目规模较大，且受各国政治环境、经济形势、政府换届等因素影响，项目跟踪与执行周期都较长。因此，海外公共安全业务的市场签约虽具有不稳定性，但通常每隔1~2年也能够签订利润附加值较高的中大型项目。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较年初增长 258.3%，主要系本期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年初下降 93.41%，主要系本期预交税金减少。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期末余额为 1,015.82 万元，上年为 0，主要系新一代应急平台软件系列产品开发项目的子项目已经进入开发阶段并且进行资本化处理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较年初下降 52.62%，主要系年度摊销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持续的研发投入与合作创新

公司拥有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方面专业的核心技术团队和长期的技术积累，同时也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每年均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新技术与新产品研发，使公司的技术水平持续保持行业领先。

在推动加强内部技术创新的同时，公司也积极尝试整合外部研究机构的科研力量，补充公司在基础研究上的投入。2012年公司加入由清华大学牵头成立的面向行业产业的公共安全协同创新中心。该中心系根据国家2011计划有关精神，协同清华大学、国家行政学院、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北京科学技术研究院、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辰安科技等单位组建成立的产学研用一体的，致力于全面提升我国公共安全技术持续创新及通用预防与应急成套化装备能力的非法人组织。

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已拥有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0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软件产品登记42项，软件著作权210项。

2、市场覆盖与重大项目成果

凭借先发优势，公司承接了国家级应急平台建设，获得了大部分省部级和许多地市级应急平台项目，在国际业务方面也承接了厄瓜多尔国家级应急系统的建设。

大量的项目建设，推动了公司产品的改进与完善，产品质量更加稳定、性能更强大，竞争力更强。通过大量项目的实践，也使公司更加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在产品设计上更加贴近客户，为产品的升级换代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为进一步加强市场拓展能力和运维服务能力，公司成立了数据与应用服务中心，在全国主要区域设立运维机构，负责所在区域的营销和维护服务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的市场营销和服务效率，从而保持公司在市场方面的持续领先。

厄瓜多尔ECU-911项目运行后，对厄瓜多尔公共安全状况提升发挥的巨大作用，使其成为在拉美地区的示范，2016年，习总书记在访问厄瓜多尔期间，也对ECU-911系统做出了高度评价；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杭州应急联动平台与G20峰会医疗保障平台参与了G20峰会的保障任务，获得高度认可和赞扬。

3、人才资源与团队培养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在培养核心竞争力方面的重要作用。2016年公司加强了中高端人才的引进，共入职7名博士和7名海归人才，入职硕士43人，中高级专业人才171人，占招聘总量的70%，公司在户口指标、进修指标、公租房申请、人才培养计划、晋升机会、薪酬调整、绩效奖金、福利发放等向中高端人才倾斜。

公司拥有一大批行业内的专家学者和专业的管理与技术团队，核心人员在国内应急领域有很高的知名度与行业影响力。公司首席科学家范维澄先生，是中国工程院院士，是公共安全领域在国内外有重大影响的学术带头人。总裁袁宏永先生，是“科技北京”百名科技领军人才，也是国内公共安全领域具有重大影响力的资深专家，曾主持过多项国家级重大科技项目。

公司在北京、武汉、合肥建立三大研发基地，各研发团队依照各自的技术优势开发符合公司的产品架构的各种应用和软件。公司一方面注重招揽贤才，另一方面，也高度重视创造宽松的研发环境，鼓励员工在实际工作中发挥作用和才能，设立了人才引进、培训培养、技术创意奖励等激励机制，不拘一格让人才在公司技术研发与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国家创新社会治理与应急产业政策进一步落实的机遇，积极寻找新的增长点，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板块业务成长显著，城市安全业务在城市生命线监测方面取得了较大突破，海外板块受委内瑞拉政治与经济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延缓，海外项目年度收入与利润占比大幅下降，但由于国内业务的上升，公司整体经营保持了稳定成长。

为促进业务深化、资源共享与有机协作，2015年底公司正式将六个业务单元划分为三大业务板块，即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板块、城市安全板块与海外公共安全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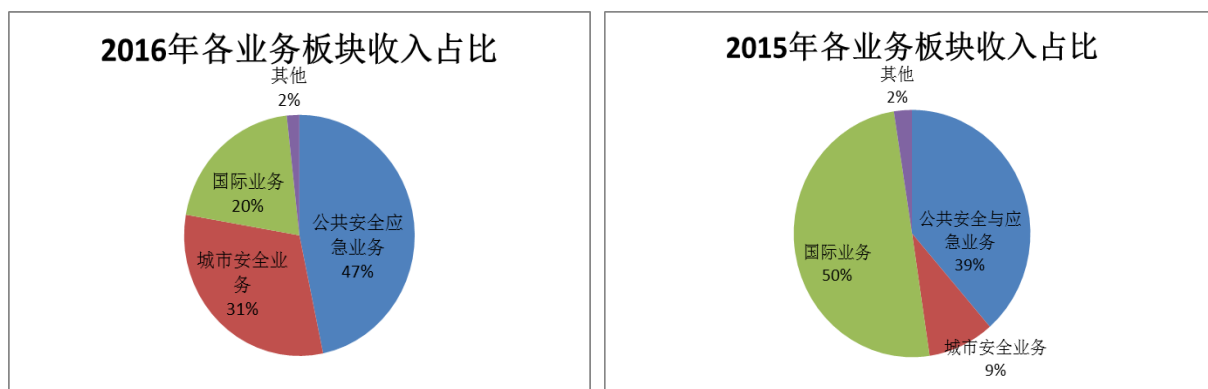
公共安全与应急平台板块，2016年政府应急平台业务继续扩大市场覆盖，顺利完成了河北、山东等省级应急平台的实施，同时，向市级、区县级应急平台的推广获得较大成功，完成余姚市、涿州市、南通市、银川市、固原市、拜城县等市、县级应急平台等百余个项目的实施，并新签厦门市、乌鲁木齐市、南昌市、佛山市、中山市、北海市、中卫市、葫芦岛市、张家界市、天津滨海高新区、佛山市高明区等数十个应急平台项目。其中公司承建的杭州应急联动平台与G20峰会医疗保障平台参与了G20峰会的保障任务，获得高度认可和赞扬。行业应急平台中，环境应急业务稳定成长，完成四川省、安徽省、青海省、赣州市、景德镇市、抚州市等10余个省市级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或核应急指挥系统实施，并成功完成核安应急模拟演练软件项目的开发；安监应急业务在2016年实现较大突破，成功实施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安全生产现场应急联动项目，并中标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煤矿安全监察执法装备项目、西藏自治区安全生产应急指挥平台建设项目；预警业务向全国推广取得初步成效，签订天津市宝坻区、北京市海淀区等公共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和全国预警信息发布业务实时监控平台项目，并在首届中国-东盟气象合作论坛交流中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城市安全板块方面，2016年业务成长迅速，成功完成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信息管理服务系统平台项目（一期）项目的验收，并新签大连、沈阳、池州、郑州、鞍山、蒙城县等人防工程建设与运维监管平台项目，同时，在新培育的城市生命线监测业务上取得重大突破，签约并完成了合肥市城市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监测系统项目（一期）建设，项目总投资超过7,000万元，该项目的顺利验收，将推动该业务成为公司新的战略增长点。

海外公共安全板块，公司继续做好ECU-911项目的运维工作，ECU-911项目运行后对厄瓜多尔公共安全状况提升发挥的巨大作用，使其成为在拉美地区的示范，习总书记在访问厄瓜多尔期间，也对ECU-911

系统做出了高度评价。公司还签署了厄瓜多尔公共安全平台援外建设项目，不断提升ECU-911系统的服务能力。2016年，顺利完成了厄瓜多尔ANT项目、UVC项目的实施和验收，以及委内瑞拉SIMA一期项目80%以上的实施工作，在东南亚市场，新加坡SSIP-VTM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承担的VTM项目获得客户高度认可。

公司三个业务板块的收入占比与变化情况如下：



分业务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公共安全应急业务	255,767,539.82	46.71%	159,345,411.99	38.58%	60.51%
城市安全业务	169,992,182.92	31.04%	37,394,598.34	9.05%	354.59%
国际业务	112,182,355.54	20.49%	206,084,203.79	49.90%	-45.56%
其他	9,638,012.13	1.76%	10,199,809.26	2.47%	-5.51%
营业收入合计	547,580,090.41	100.00%	413,024,023.38	100.00%	32.58%

报告期内，国内业务的高速成长抵消了国际业务收入的下降，由于国内业务的毛利率低于国际业务，所以体现出营业收入上升32.58%，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仅上升了2%的情况。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7,580,090.41	100%	413,024,023.38	100%	32.58%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537,942,078.28	98.24%	402,824,214.12	97.53%	33.54%
其他	9,638,012.13	1.76%	10,199,809.26	2.47%	-5.51%
分产品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	414,592,511.38	75.72%	377,363,034.43	91.37%	9.87%
应急平台装备产品	32,806,600.28	5.99%	14,992,422.14	3.63%	118.82%
技术服务收入	37,194,485.53	6.79%	10,468,757.55	2.53%	255.29%
建筑工程收入	53,348,481.09	9.74%	0.00	0.00%	
其他	9,638,012.13	1.76%	10,199,809.26	2.47%	-5.51%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25,068,280.04	22.84%	41,837,090.88	10.13%	198.94%
华东地区	177,902,194.40	32.49%	64,073,397.52	15.51%	177.65%
东北地区	50,487,986.93	9.22%	35,349,112.10	8.56%	42.83%
华南地区	26,997,941.08	4.93%	45,295,081.43	10.97%	-40.40%
西北地区	47,022,005.40	8.59%	8,801,162.74	2.13%	434.27%
西南地区	4,826,640.38	0.88%	6,873,464.68	1.66%	-29.78%
中部地区	3,092,686.64	0.56%	4,661,581.89	1.13%	-33.66%
海外地区	112,182,355.54	20.49%	206,133,132.14	49.91%	-45.5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	------	------	-----	-----------------	-----------------	----------------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537,942,078.28	238,162,551.86	55.73%	33.54%	49.78%	-4.80%
分产品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	414,592,511.38	169,846,840.28	59.03%	9.87%	14.26%	-1.58%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其中：华北地区	125,068,280.04	40,624,680.01	67.52%	198.94%	107.95%	14.21%
华东地区	177,902,194.40	92,527,172.71	47.99%	177.65%	159.06%	3.73%
海外地区	112,182,355.54	43,533,610.68	61.19%	-45.58%	-29.98%	-8.6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	材料及服务	182,734,632.79	75.47%	115,215,580.27	71.06%	58.60%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	人工	41,860,156.54	17.29%	30,268,376.22	18.67%	38.30%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	其他	13,567,762.53	5.60%	13,524,932.18	8.34%	0.32%
其他	材料及服务	2,283,990.50	0.94%	1,826,761.38	1.13%	25.03%
其他	人工	824,841.45	0.34%	748,996.47	0.46%	10.13%
其他	其他	865,711.35	0.36%	552,136.99	0.34%	56.7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6,063,576.7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2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7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6,429,082.15	19.44%
2	第二名	40,625,291.00	7.42%
3	第三名	31,529,980.95	5.76%
4	第四名	29,006,823.70	5.30%
5	第五名	18,472,398.91	3.37%
合计	--	226,063,576.71	41.2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975,674.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7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219,058.73	6.52%
2	第二名	6,685,647.94	5.31%
3	第三名	5,159,912.74	4.09%
4	第四名	5,135,726.49	4.08%
5	第五名	4,775,329.07	3.79%
合计	--	29,975,674.97	23.7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5,929,295.95	45,744,820.30	0.40%	
管理费用	151,455,352.21	93,132,049.13	62.62%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报告期研发费用为 7,102.1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87.19%。
财务费用	1,463,884.46	5,248,136.01	-72.11%	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及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名称	研发进度	拟达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应急平台产品升级改造及安监原型系统研发	研发中	应急平台产品的升级改造及安监原型系统研发是新一代应急平台项目中的子项目之一，该项目在已有应急平台产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政府应急、安监行业应急业务的新需求，对应急平台在突发事件应对中的应用提出的更高的要求，通过升级换代现有产品线，引入新技术、新的应用模式，提高产品的可用性、智能化程度，为突发事件应对提供更好的科学决策和处置手段；同时在新版本中实现软件系列产品的组件化和服务化，提高产品的通用化程度，满足不同领域对应急平台软件的需要。	应急平台产品的升级改造及安监原型系统研发使公司的应急平台软件产品具备更丰富、更实用、更多样化的功能，使其在服务于公共安全与突发事件过程中，提供更快、更智能的监测监控、预测预警功能，更智能的事件链分析与辅助方案生成，有利于拓展公司应急平台软件产品的应用领域，有利于快速实现客户多变的需求，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并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应急大数据基础平台（GS-BPlatform）	研发中	本项目是基于大数据公共安全应用系统的一部分，为公共安全大数据应用提供一个基础支撑。根据公共安全应急系统的业务和数据特点，基于开源技术研发服务应急业务的大数据基础平台，为突发事件处置、辅助决策的大数据应用提供支撑。	公共安全领域数据来源多，数据结构复杂，数据覆盖范围广，大数据的应用场景多，需要从底层提供一个大数据基础平台，以便承载不同的应急大数据分析业务。 通过运用大数据技术扩大公共安全应急系统的业务范围，提升辅助决策分析的能力，从而提升公共安全应急系统的核心竞争力

人防三维一张图	研发中	项目采用一体化、平台化、标准化、面向服务的设计理念，基于三维 GIS 和 BIM 技术，实现业务数据与地理信息的高度结合，为人防行业工程运管、作战指挥、应急疏散等业务提供“一张图”的可视化应用平台，有效提升工作人员的信息化应用能力和行业信息化水平。	为公司人防行业信息化系列产品提供核心支撑平台，并以此获得在行业内的领先竞争优势，逐步形成面向智慧人防的全业务、全周期综合信息平台解决方案，扩展公司产品线。
接处警产品	基本完成	产品服务于国家级、地方级应急管理部门及警察、医疗、消防、交通等应急职能部门，以城市安全大环境为关注点，以多警合一、综合处警为业务理念，为公众提供多渠道、单入口的报警通道，为职能部门提供多方位、单聚点的信息传递与指挥调度能力，旨在加快警情的响应速度，提升警情处置效率，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的接处警系统。	作为公司核心业务从项目转产品的先驱，本产品的发布将大大降低公司在同类业务中关键项目的研发和实施成本，极大的支撑公司的市场拓展需要。本产品还将与公司其它产品一起为客户提供公共安全整体解决方案，显著提高公司在公共安全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48	320	2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2.58%	39.95%	32.83%
研发投入金额（元）	81,179,896.30	24,729,792.64	21,948,255.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4.83%	5.99%	8.1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0,158,225.19	2,969,376.03	2,244,883.35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2.51%	12.01%	10.2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1.00%	3.22%	4.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产品优化升级，并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研发工作，相关研发项目投入及研发人员数量均有大幅增加，整体研发投入上升。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661,195.17	432,349,043.15	2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896,136.58	374,608,231.70	2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5,058.59	57,740,811.45	-38.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021,565.75	10,077,671.24	3,641.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105,102.85	24,530,924.03	1,50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3,537.10	-14,453,252.79	1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330,057.25	81,548,194.60	48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97,613.95	74,179,925.11	6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332,443.30	7,368,269.49	4,790.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964,889.78	50,655,828.15	650.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3,641.16%，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1,502.49%，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489.01%，主要系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31,157.17	1.88%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资产减值	14,489,598.75	13.43%	主要系本期应收项目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20,346,117.75	18.86%	主要系增值税软件退税、课题补贴收入所致	是
营业外支出	192,553.05	0.18%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对外捐赠等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62,098,783.06	46.48%	156,881,072.36	20.16%	26.32%	主要系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款所致
应收账款	239,116,623.87	19.77%	178,834,275.85	22.98%	-3.21%	
存货	194,750,770.00	16.10%	229,119,155.48	29.44%	-13.34%	主要系项目验收周期缩短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2,292,766.14	0.19%	1,922,721.29	0.25%	-0.06%	
固定资产	128,087,939.66	10.59%	126,798,505.93	16.30%	-5.71%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3.56%	75,048,194.60	9.64%	-6.08%	
长期借款			11,032,500.00	1.42%	-1.4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527,071.45	为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存入的保证金
固定资产	86,975,112.27	2015 年 7 月, 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1 至 5 层 101 的净值 86,975,112.27 元的房产及其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编号为“建京中关村 2015 年最高额抵押字第 00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用于替换原 2013 年 8 月 30 日北京中关村永丰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建京中关村 2013 年 131552 字第 004 号”保证合同。2016 年 5 月 3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的变更协议, 将原债权到期日由 2016 年 5 月 6 日延迟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910,255.1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原值 4,234,933.25 元, 净值 3,910,255.12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 为与徽商银行合肥长江西路支行签订的 600 万元银行承兑最高额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250,000.00	7,000,000.00	-96.4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	------	------------	--------------	--------------	--------------	--------------	--------------	--------------	--------------	--------------

			金总额	金总额	的募集资	集资金总	集资金总	总额	用途及去	资金金额
					金总额	额	额比例		向	
2016 年	首次公开 发行	39,877.51	5,707.15	5,838.51			0.00%	34,039	存放于募 集资金账 户和理财 专用账户	0
合计	--	39,877.51	5,707.15	5,838.51	0	0	0.00%	34,03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455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1.9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38,4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7,404,622.60 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400,995,377.40 元，考虑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 2,220,277.40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98,775,100.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7 月 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4210 号《验资报告》验证。②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2016 年度公司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838.5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109.9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34,039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应急平台软件 系列产品开发项目	否	11,800.08	11,800.08	3,279.98	3,334.03	28.25%	2018 年 04 月 30 日	1,910.5	否	否
基于大数据的公共安 全应用系统项目	否	11,907.01	11,907.01	594.87	604.4	5.08%	2018 年 03 月 31 日		否	否
人防工程建设、运维与 安全管理平台项目	否	8,000.42	8,000.42	889.04	956.82	11.96%	2018 年 03 月 31 日	419.79	否	否
运维服务体系与营销 网络扩建完善项目	否	8,170	8,170	943.26	943.26	11.5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877.51	39,877.51	5,707.15	5,838.51	--	--	2,330.2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39,877.51	39,877.51	5,707.15	5,838.51	--	--	2,330.2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569,373.96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569,373.96 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2,569,373.96 元。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6】4408 号。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人民币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中 2,000 万元，存放于基本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1045300053006765 账户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已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进行了披露。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40,389,951.17 元，用于转存银行七天通知存款人民币 26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61,488,969.32 元；募集资金将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徽泽众安全	子公司	公共安全应急	30000000	190,517,229.90	129,032,831.56	126,037,807.51	36,443,651.58	31,147,215.07

科技 有限 公司		装备、 消防 产品、 仪表 仪器、 计算 机软 硬件						
北京 辰安 信息 科技 有限 公司	子公司	技术 开发、 技术 服务、 技术 推广、 技术 咨询	10000000	172,866,302.73	128,384,292.62	96,378,252.90	25,313,182.73	29,185,675.94
合肥 泽众 城市 智能 科技 有限 公司	子公司	从事 城市 基础 设施 公共 安全 监测 系统 的研 发、系 统集 成及 运营 维护	30000000	79,628,871.09	48,528,666.19	66,161,022.40	24,831,105.39	18,856,458.96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

公司业务定位的公共安全产业软件与装备服务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与“公共安全产业”的交叉领域，就目前已知情况，A股上市公司中较少有公司专业定位并服务于此交叉行业领域。。

国内市场与公司产生竞争的有三类企业，一是综合性的软件企业或定位智慧城市的集成商，在偶然的地方项目或部分行业项目中进入与公共安全、应急相关的领域，与公司产生竞争；二是安监、环境、三台合一与应急联动领域的专业公司，由于公司做综合性公共安全业务深入到各行业，与专业领域的公司产生少量竞争；三是地方性的中小公司，依托地方的资源优势，用有限的开发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小规模的开发与服务。

公司与上述三类企业在实际市场竞争中都存在相对优势，一是综合性的软件企业或定位智慧城市的集成商，对公共安全与应急行业的理解、行业经验与专业深度都与公司有较大差距；二是安监、环境、三台合一、接处警与应急联动领域的专业公司，在综合性的公共安全业务理解与业务整合能力等方面与公司有较大差距；三是地方性的中小公司，仅能提供有限的小规模开发与服务，无法满足大项目与更专业的业务需求。

因此，即使在偶然的竞争中，公司可能失去个别项目，但由于本身专业技术能力和行业经验的优势，往往在客户二期项目或新增需求时仍会选择公司的产品与服务。

海外市场与公司产生竞争的有两类企业，一是国内做三台合一、接处警与应急联动领域的专业公司，此类公司有产品化的软件系统，用较低的定价通过进出口公司或大集成商输出到海外；二是美欧从事军事、政府公共安全、接处警系统项目的集成与服务的公司，此类公司一般产品与服务定价较高，且很少为发展中国家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

公司对海外市场的定位介于上述两类竞争对手之间，一是纯产品化、低附加值的项目公司目前尽量不做；二是相对美欧企业，公司可以提供更好的综合性公共安全产品（中国的技术更适合发展中国家）、更好的价格、更好的定制化与服务。

因此，从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看，公司在保持研发投入的前提下，维护自身行业优势和进入壁垒难度不大，公司的发展更依赖于自身市场扩张、国际化覆盖和实施、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于公共安全产业，致力于用科技提升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帮助政府、企业、社会、组织降低灾害损失，保障生命、财产安全。

未来五年，公司希望成为全球公共安全与应急技术的引领者，为至少十个以上的国家提供公共安全产品与服务。

未来五年，公司将采取开拓型的战略态势，在世界公共安全领域构建“大安全”产业体系，逐步覆盖国家安全、政府安全、城市安全、城市生命线安全、环境安全、核安全、安全生产、信息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出行安全、人员疏散的场地安全、建筑安全、安全材料、安全装备与设备、恶意和非恶意的人身安全和人员疏散等各个领域，为降低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事件给世界和人类带来的生命、财产损失而不懈奋斗。

3、2017 年度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将继续抓住国家创新社会治理与应急产业发展促进政策细化落实的重大机遇，加大市场投入力度，寻找新的增长点，为公司市场和业务保持持续稳步成长创造条件。

继续大力拓展地市、区县、行业应急平台市场，做深做强，通过不断完善事业部与业务集群的管理模式，推广应急技术在智慧城市、核与环境安全、人防、预警、安监等领域的应用，并积极提升大项目的开拓与运作能力，通过做大项目、行业典型项目引领和带动行业的发展，引导产业需求、扩大产业规模、带动产业发展。

2017年公司在三大业务板块的基础上，强化市场体系和研发体系的支撑作用，形成3+1+1模式，即形成三个业务板块+市场板块+中央研究院三位一体的驱动引擎，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3+1+1模式下，公司将大力建设和完善覆盖全国以及部分海外地区的市场营销平台，打造更强有力的市场团队，进一步扩大政府应急平台业务的市场覆盖，并借以推动城市生命线监测、核与环境安全、预警信息发布、安监应急平台、人防工程监管等业务的规模化拓展，实现多业务线、更多创新业务组合在矩阵式平台上的快速发展。市场体系建设将建立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市场中的更强有力的竞争优势，公司业务2017年争取实现更大的突破和创新。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继续做好委内瑞拉SIMA等项目的实施与执行，积极开拓南美与其他国家、地区的国际市场，加入蓝迪智库，结合国家战略，重点布局一带一路地区，继续扩大国际业务规模，为公司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公共安全高科技企业奠定坚实的基础。

技术方面，将继续强化整合公司研发力量，通过中央研究院的平台研发作用，提升基础平台、架构、标准产品、共性产品的研发能力，深耕关键技术与产品研发，增强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同时，对全公司的产品研发、项目实施进行总体指导与协调，点面结合，确保公司的技术发展目标实现。公司将坚持把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相结合，大力开展科技创新，产学研创新。在技术研发上，贯彻应用、试制、研发、储备同步推进的方针，继续增强公司的技术能力和竞争优势。

2017年公司将继续提升管理水平，实行一线作战班组责任制，在产品研发、工程服务、生产制造上将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共享与核算机制的建设，搭建内部技术共享平台与结算平台，在独立核算的同时，鼓励事业部间在产品研发、生产与项目实施等方面的合作，以发挥各自不同的优势，在公司内部通过市场机制对资源进行优化配置。公司将继续加强项目管理工作，继续推行强矩阵式的项目管理模式，对项目经理进行统一管理，并对所有项目的过程管理进行集中控制与协调。

在人才方面，未来三年，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将以适应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为核心，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定期培训，提高员工素质，改善人才结构，建设一支专业化、职业化，并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人才队伍，尤其注重培养和引进会经营、懂技术、善于管理的高级复合人才。并且，进一步合理确定薪酬结构，建立长期激励计划，将核心员工纳入股权激励计划，让核心员工和公司共同成长，将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和公司的发展规划进行有机结合，努力营造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和鼓励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和环境，吸引和鼓励优秀人才为企业长期服务。

（四）经营风险

（1）行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公司的国内业务较高程度上依赖于各级政府在公共安全与应急领域的政策导向、资源与资金的投入。如果政府对公共安全领域的政策导向、机构与机制安排出现重大变化，将会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不确定性影响。考虑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中将“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做为明确的工作方向和要求，因此，国内行业政策调整的风险虽然存在，但相对较低。

（2）海外国家政治经济形势变化与收入不稳定风险

公司在海外的最终用户主要为所在国或地区的政府部门，该国的政治经济形势变化、领导换届都可能对公司的海外项目签约、执行、实施、验收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如公司项目所在的某些国家或地区出现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革、动乱、对外政治关系发生危机、汇率波动等，都可能对公司所参与的海外市场项目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海外的国家级项目由于项目金额大，执行周期长，且受上述风险因素影响，在收入的季节性、稳定性、周期等方面较国内项目都更长。公司在推进海外项目时会谨慎评估客户所在国的政治、经济、汇率等风险，在收款与资金保障方面做好对公司权益的保护，尽可能降低海外国家政治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收益不确定性。

（3）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着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公司的最终用户以政府部门和事业单位为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方案设计，年中和下半年进行项目建设，年底进行项目验收。政府客户的采购特点使公司的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营业收入主要集中于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客户类型增多，在未来三到五年，该风险有可能会下降趋势。

（4）研发成果市场化风险

公司以自主研发、合作研发、投入和支撑基础技术研究等多种方式进行研发投入，并尽可能紧密关注市场需求，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制定与落实研发策略，但并不能保证所有的研发投入、技术与产品成果都能在市场上如期产生经营收益。发生此种情况，有可能使公司错失市场机会，加大经营成本，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发展速度。公司将持续以市场为导向推进研发，通过多维度论证，谨慎立项，有成本控制的试错，提高产品研发与市场化的成功概率，降低研发投入，有计划的规划短、中、长期产品梯队，积极开展技术合作，加快研发进度，降低新研发失败和研发成果市场化失败的风险。

（5）应收账款增多的风险

随着公司国内外业务规模、市场覆盖的扩大，客户类型的增加，加上项目本身的执行与验收周期较长，因此应收账款有逐渐增加及账龄结构发生改变的趋势，可能带来一定的坏账风险。公司会审慎选择项目、客户和合作伙伴，将资金风险控制放在重要位置，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减少应收账款增大带来的呆坏账风险。

（6）经营管理和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人员的增加，业务规模的扩大，技术创新与产品线延长，公司经营和管理需要面临更高的要求和挑战。如果不能及时实现管理升级、优化运管体系，或在经营管理工作出现失误，将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不确定的风险。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如不能在信息技术、公共安全、经营管理、研发、开发等方面引进更多的人才，通过多种方式调动和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将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速度与潜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8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8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8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8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

			动记录表》
2016 年 12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2 月 6 日投资者关系活 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6,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34,860,220.92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79,291,635.86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34,860,220.92 元，资本公积余额 467,654,578.53 元。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拟以现有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000,000（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现有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股本 6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44,000,000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00,000元（含税），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5年10月实施完毕。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该权

益分派预案尚需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16,000,000	79,355,665.13	20.16%		
2015 年	0.00	77,797,712.63	0.00%		
2014 年	6,000,000.00	35,683,453.01	16.8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07-25	
	股份限售承诺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07-25	

	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股份限售承诺	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07-25	
股份限售承诺	北京中咨顺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7-07-25	
股份限售承诺	安徽昆冈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合伙企业未履行承诺，本合伙企业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7-07-25	
股份限售承诺	陈涛;刘奕;申世飞;疏学明;薛兴义;杨锐;岳建明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7-07-25	

	股份限售承诺	陈涛;梁光华;孙占辉;薛海鹏;杨云松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8-07-25	
	股份限售承诺	李甄荣;武晓燕;肖贤琦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配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配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配偶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配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配偶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配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8-07-25	

			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本人保证不会因本人配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股份减持承诺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但并不会因转让发行人股票影响本公司控股地位。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 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股份减持承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 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股份减持承诺	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轩轶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自辰安科技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辰安科技的股份,也不由辰安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若本公司研究决定减持股份,本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适当转让发行人股票。减持价格和减持数量如下:(1)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数量的 50%,第二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持股数量的 100%;(2)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行相应调整)。 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 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指公司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的情况时，公司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 一、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一）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二）触发条件： 1、回购义务触发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时，且非在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内的情况时，则触发本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本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回购股份的义务（以下简称“回购义务触发条件”）。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为前次股份回购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其后六个月。 2、触发条件的监测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回购义务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回购义务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本公司应发布公告提示公司将启动回购股份的措施以稳定股价。 3、股份回购方案的制定及执行 本公司董事会应于回购义务触发条件满足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进行公告。股份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 股份回购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由本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本公司将在启动上述股份回购措施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三）停止条件：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07-25	

			内，如回购义务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 二、发行人稳定股价的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股份回购价格区间参考本公司每股净资产并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但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2、要求控股股东及时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并明确增持的金额和期间。 3、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4、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5、本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同时出具将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指公司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的情况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如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07-25	

			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发行人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 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发行人应发布公告提示发行人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公司采取措施稳定股价。 本公司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本公司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公司将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2%。 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公司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公司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两个年度公司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公司履行承诺期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 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IPO 稳定股价承诺	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陇	“自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19-07-25	

	清;梁光华;路江涌;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鹏;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指公司最新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的情况时，则触发发行人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 本人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预案以本人的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如有）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如发行人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发行人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发行人应发布公告提示发行人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人采取措施稳定股价。本人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本人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接到发行人董事会办公室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平均薪酬的 50%。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发行人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人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发行人可将本人增			
--	---	---	--	--	--

			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两个年度公司应付本人现金分红或薪酬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予转让。 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以及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承诺	北京辰安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将尽快研究使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其他 承诺	清控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将尽快研究使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其他 承诺	陈涛;范维 澄;黄全 义;李陇 清;梁光 华;路江 涌;苏国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锋;孙茂 藏;孙占 辉;王萍; 王忠;吴 鹏;薛海 鹏;于振 亭;袁宏 永;赵燕 来;周大 庆;周侠	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将尽快研究使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其他 承诺	清控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购回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其他 承诺	清华控股 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购回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其他 承诺	北京辰安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公开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 回购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 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其他 承诺	陈建华;陈 涛;范维 澄;黄全 义;李敬 华;李陇 清;梁光 华;刘碧 龙;路江 涌;吕游; 毛青松;苏 国锋;孙茂 葳;孙占 辉;王萍; 王忠;吴 鹏;薛海 鹏;于振 亭;袁宏 永;赵燕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来;周大庆;周侠				
	其他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公开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回购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股份的价格根据以虚假信息披露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和虚假信息披露日前二十日交易均价孰高为定价依据。其中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前复权计算公式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本公司承诺，如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被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承诺	陈建华;陈涛;范维澄;黄全义;李敬华;李陇清;梁光华;刘碧龙;路江涌;吕游;毛青松;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王忠;吴鹏;薛海鹏;于振亭;袁宏永;赵燕来;周大庆;周侠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7 月 26 日	9999-12-31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承诺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 年 01 月 17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陈涛;范维澄;黄全	"为了寻求与公司共同发展，为公司的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本人自愿参与公司推行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	2017 年 01 月 17 日	9999-12-31	

	义;李陇清;梁光华;苏国锋;孙茂葳;孙占辉;王萍;吴鹏;袁宏永	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本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并保证： 1、本人作为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式员工，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同时愿意接受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2、本人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3、本人保证不向第三方透露公司未公告的对本人激励的任何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纪玉红，李成林，李春燕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2 日	3,000	2016 年 08 月 22 日	1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否	否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2,000	2016 年 07 月 06 日	7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否	否
北京华辰泽众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300	2016 年 04 月 26 日	3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否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1 月 13 日	7.99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1 月 20 日	79.05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2 月 03 日	49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4 月 01 日	1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4 月 26 日	51.7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5 月 09 日	74.63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6 月 23 日	98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6 月 29 日	123.34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是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不适用	1,000	2016 年 08 月 05 日	109.86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否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2 日	500	2016 年 10 月 31 日	54.2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年	否	否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 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2 日	500	2016 年 11 月 08 日	3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合同下债 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	否	否

						年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787.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294.0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787.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294.0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进行信息披露工作；相关经济活动严格规范操作；通过实地调研、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分红政策来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劳动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薪酬激励制度，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着力改善员工工作和生活环境，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过程中的健康与安全。

公司积极参与捐资助学等方面社会公共福利事业，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向贫困地区捐资助学，并已在贵州省设立“辰安教育基金”，公司相关领导随贵州省红十字会及当地领导一同走访慰问了困难群众。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0	0	0	0	0	6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6,096,154	26.83%	0	0	0	0	0	16,096,154	20.12%
3、其他内资持股	43,903,846	73.17%	0	0	0	0	0	43,903,846	54.8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615,300	62.69%	0	0	0	0	0	37,615,300	47.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88,546	10.48%	0	0	0	0	0	6,288,546	7.8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20,000,000	0	0	0	20,000,000	8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5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不超过2,000万股；经深交所《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475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的2,000万股普通股股票于2016年7月2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8,00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5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不超过2,000万股；经深交所《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475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的2,000万股普通股股票于2016年7月2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8,000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述首次公开发行的2,000万股普通股股票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 2,000 万股，总股本由 6,000 万股增加到 8,000 万股。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2016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2016 年度的每股收益为 1.16元/股，每股净资产为 9.94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6 年 07 月 13 日	21.92	20,000,000	2016 年 07 月 26 日	2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5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475号）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股票简称“辰安科技”，股票代码“30052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38,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9,624,9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8,775,1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7月19日出具了会验字[2016]4210 号《验资报告》。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455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475号）同意，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38,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9,624,9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8,775,1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80,995,377.40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6,46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5,19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清控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12%	16,096,154		16,096,154	0		
轩辕集团实业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7%	10,378,845		10,378,845	0	质押	2,160,000
天津辰源世纪科 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0%	9,836,538		9,836,538	0		
同方股份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4%	6,750,000		6,750,000	0		
上海瑞为铁道科 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5,400,000		5,400,000	0		
武汉光谷烽火科 技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2,250,000		2,250,000	0		
北京中咨顺景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800,000		1,800,000	0	质押	1,800,000
岳建明	境内自然人	1.88%	1,500,000		1,500,000	0		
薛兴义	境内自然人	1.50%	1,200,000		1,200,000	0		
杨云松	境内自然人	1.50%	1,200,000		1,200,000	0		
安徽昆冈创业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200,000		1,200,000	0		

薛荷芬	境内自然人	1.05%	836,951			836,95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20.12%和 8.44%的股份。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清华大学控制的公司。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12.97%的股份，薛兴义持有公司 1.50%的股份，薛兴义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持有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13%的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薛荷芬		836,951				人民币普通股	836,9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8,186				人民币普通股	338,186	
黄炳仲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	
黄培良		164,726				人民币普通股	164,72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929				人民币普通股	139,929	
张舟		1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400	
黄秋分		10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00	
陈英		82,3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00	
刘宁		81,200				人民币普通股	81,200	
吴妹		78,400				人民币普通股	78,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薛荷芬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薛荷芬为同一人，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黄秋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500 股外，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0,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5,4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赵燕来	2011 年 06 月 14 日	915404005768795807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创立创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0.14% 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清华大学	邱勇	1911 年 04 月 26 日	12100000400000624D	清华大学是隶属于教育部管辖的重点高校之一。在国家和教育部的支持下，清华大学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师资队伍、科学研究、文化传承与创新、国际合作、社会服务以及整体办学条件等方面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目前，清华大学设有 19 个学院、55 个系，是一所具有理学、工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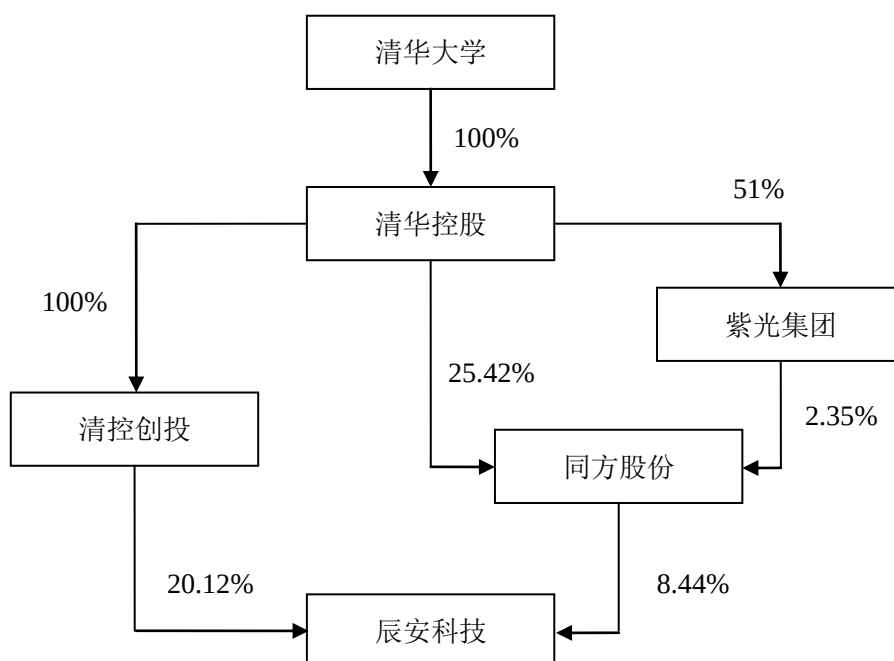
				文学、艺术学、历史学、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教育学和医学等学科的综合性、研究型、开放式大学。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清华大学通过其下属校办企业管理平台清华控股分别直接持有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5.42%的股权、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1.29%的股权、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5.94%的股权、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11.76%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薛兴义	1995 年 05 月 12 日	7322 万元	经营进出口业务（按外经贸部批准文件执行）。销售钢材、建材、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百货、针纺织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设备租赁，咨询服务，办公自动化设备。对外经济合作业务（按外经贸部批准文件执行）。粮食经销（不含预包装食品）。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袁宏永	2007 年 08 月 28 日	230 万元	技术推广；销售文化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王忠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范维澄	董事兼首席科学家	现任	男	74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袁宏永	副董事长兼总裁	现任	男	52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赵燕来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周侠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薛海鹏	董事	离任	男	29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17 年 02 月 10 日	600,000	0	0	0	600,000
薛海龙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 年 3 月 9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路江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于振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周大庆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李敬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65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陈建华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吕游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刘碧龙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日	日					
毛青松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苏国锋	执行副总 裁	现任	男	43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李陇清	高级副总 裁	现任	男	45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黄全义	高级副总 裁	现任	男	55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陈涛	副总裁	现任	男	39	2014 年 02 月 25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66,400	0	0	0	66,400
孙占辉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14 年 02 月 25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66,400	0	0	0	66,400
吴鹏	副总裁兼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男	42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孙茂葳	副总裁兼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2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梁光华	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14 年 02 月 25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45,988	0	0	0	45,988
王萍	副总裁	现任	女	48	2015 年 10 月 27 日	2018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778,788	0	0	0	778,78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如下：

1、公司现任董事情况

王忠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核物理专业。曾任清华大学华海核仪表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蓝鼎科技开发公司总经理。现任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副主任，2012 年 9 月至

今任公司董事长。

范维澄先生，194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国工程院院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科技大学副校长，安徽省科协主席。现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院长，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同时担任公司首席科学家。

袁宏永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1994年9月至2004年5月担任中国科技大学火灾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1999年6月至2004年5月担任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5年11月至2013年5月担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副院长。2005年参与创立本公司前身辰安有限，担任总裁直至本公司成立。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赵燕来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物理化学专业。曾任清华大学化学系教师、汽巴精化（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主管、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薛海龙先生，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研究生，曾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驻香港及俄罗斯纳霍德卡市公司/代表处财务总监，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裁，轩辕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侠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工业系统工程管理专业。曾任北京海淀四达技术开发中心销售经理，北京日报社新闻发展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同方股份副总裁、物联网应用产业本部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路江涌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经济学与商业策略专业。曾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理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组织与战略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中心副主任。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于振亭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现任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大庆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法律专业。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法律处经理助理，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正见永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监事情况

李敬华女士，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行政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省商务厅计划财务处处长。现任轩辕集团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建华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商业经济（贸易专业），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发展策划部主任助理、副主任等职务。现任武汉光谷董事兼总经理、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发展策划部主任。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吕游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经济专业。先后就职于东京山宏实业株式会社贸易部、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商贸分公司。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创新促进中心高级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刘碧龙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火箭技术研究院230厂技术员，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软件设计师，江河瑞通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毛青松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中级工程师。曾任中科软件智能交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方正数码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等职务。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袁宏永先生，参见本节“一、公司现任董事情况”。

苏国锋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工程热物理专业，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担任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3年5月，担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研究员。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

李陇清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测试技术及仪器专业。曾任同方股份应用信息系统本部总监，政务工程事业部总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黄全义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专业，研究员，博士生导师。1987年7月至2000年8月，曾任武汉测绘科技大学测绘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00年8月至2006年6月，担任武汉大学测绘学院教授；2006年6月至2013年5月，担任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研究员、总工程师。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陈涛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工程热物理专业，副研究员。2006年7月至2013年5月，曾任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孙占辉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研究生，工程热物理专业。2007年3月至2013年5月，曾任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兼任子公司辰安信息执行董事、总经理、辰安伟业监事会主席、新加坡辰安董事。

吴鹏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工商管理专业，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曾任同方股份应用信息系统本部政务工程事业部系统设计中心主任，辰安科技软件研发部经理、应急平台市场部经理、总裁办主任、战略发展部经理。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3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裁，子公司安图天地总经理、辰安伟业董事、辰安测控执行董事。

孙茂葳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工商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交大思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梁光华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安全科学与技术专业，研究员。1995年12月至2005年4月，担任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年4月至2005年12月，供职于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2005年12月至2014年3月，曾任辰安有限、辰安科技总裁助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萍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计算机软件专业，高级工程师。曾任鞍山钢铁公司自动化所软件开发工程师，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卡产品公司城市一卡通售前支持经理，北京赛迪时代股份有限公司解决方案及工程服务中心总裁助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燕来（董事）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袁宏永（副董事长、高管）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周 侠（董事）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薛海龙（董事）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总裁			是
李敬华（监事会主席）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是
陈建华（监事）	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是
苏国锋（高管）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忠	清华大学	工程物理系副主任			是
范维澄	清华大学	公共安全研究院院长			是
袁宏永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赵燕来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总裁			是

赵燕来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北京荷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赵燕来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赵燕来	比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赵燕来	北京清源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赵燕来	苏州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无锡源清盛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北京深蓝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赵燕来	清控银杏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北京清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赵燕来	天津华海清科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燕来	华控（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赵燕来	上海浦清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董事			
赵燕来	厦门清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周侠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周侠	北京同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周侠	无锡同方融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周侠	重庆同方融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周侠	北京同方凌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路江涌	北京大学	光华管理学院组织与战略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光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中心副主任			是
于振亭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是
周大庆	北京正见永申律师事务所	律师			是
李敬华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吕游	清华同方光盘电子出版社	董事			否
吕游	北京万博天地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吕游	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吕游	北京紫光测控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吕游	北京北华清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吕游	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吕游	赛尔启迪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吕游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创新促进中心高级经理			是
陈建华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陈建华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否
陈建华	黄冈烽火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陈建华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建华	武汉银泰科技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建华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发展策划部主任			否
陈建华	武汉光谷烽火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是
陈建华	武汉建元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陈建华	武汉藏龙光电子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陈建华	武汉烽火光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除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股东大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立依据

根据公司内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不同的薪酬标准，基础薪酬按照其在公司内部担任的职务，根据岗位责任等级、能力等级确定，每月发放；绩效年薪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目标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忠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0	是
范维澄	董事兼首席科学家	男	74	现任	98	是
袁宏永	副董事长兼总裁	男	52	现任	86.33	否
赵燕来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周侠	董事	男	51	现任	3	是
薛海鹏	董事	男	29	离任	3	否
于振亭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4	否
路江涌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4	否
周大庆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4	否
李敬华	监事会主席	女	65	现任	3	是
吕游	监事	男	38	现任	0	是
陈建华	监事	男	50	现任	0	否
刘碧龙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5	现任	34.27	否
毛青松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2	现任	17.92	否
苏国锋	执行副总裁	男	43	现任	78.29	否
李陇清	高级副总裁	男	45	现任	75.92	否
黄全义	高级副总裁	男	55	现任	68.44	否
陈涛	副总裁	男	39	现任	53.48	否
孙占辉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69.06	否
吴鹏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男	42	现任	62.22	否
孙茂葳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51.52	否
梁光华	副总裁	男	43	现任	51.28	否
王萍	副总裁	女	48	现任	50.38	否
合计	--	--	--	--	818.1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5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
销售人员	63
技术人员	644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86
管理人员	34
合计	85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6
硕士研究生	139
本科	527
大专	147
大专以下	23
合计	852

2、薪酬政策

（1）目的

公司通过制订、完善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薪酬管理政策，并使之贯穿于人力资源管理的整个过程，使薪酬与岗位价值、员工业绩、员工能力紧密结合，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最终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2）适用范围

本制度规定了公司各岗位的职级和各级各档的薪酬标准，以及员工定级定档的相关实施程序和规定。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各部门所有正式员工及试用期员工。退休返聘、外单位派驻人员、临时劳务人员等按双方约定执行，下属公司或分支机构参照执行。

(3) 原则

本制度遵循以下原则：

- A.总量控制原则：根据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和现金支付能力，控制薪酬全年支付总额和各季度支付额度。
- B.内部公平原则：由于各部门和各岗位的工作性质、发展路径和在公司价值链中的贡献不同和对运营结果担负的责任不同，薪酬水平和结构也随之不同。
- C.市场竞争力原则：根据市场水平调整薪酬水平，以保证员工（特别是核心员工）的薪酬具有市场竞争力，从而确保现有员工的稳定性和对外部人才的吸引力。
- D.调整灵活原则：薪酬体系可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变化进行调整。
- E.可操作性原则：薪酬体系能够控制公司人力成本，易于操作和管理。

3、培训计划

序号	工作项	工作内容
1	飞鹰计划	策划并执行公司优秀员工培养方案
2	各部门二级培训	推动公司各部门内部培训
3	公司级技术大会	为公司各技术部门员工思维火花创造交流平台
4	CMMI5 相关培训	配合公司 CMMI5 体系认证组织相关培训
5	新员工入职培训、团队建设	第十三、十四期新员工入职培训、团队建设
6	区域市场销售培训	组织各行业 BU 为区域 BU 销售人员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机制，并先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范公司治理的文件，建立和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实行了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政策和审议程序，相关会议均形成记录。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严格履行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劳资管理体系，公司总经理（总裁）、副总经理（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供、销系统完整且独立，产权界定清晰；

4、机构方面：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干涉；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3 月 22 日	2016 年 07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00%	2016 年 09 月 07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14)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95%	2016 年 09 月 23 日	2016 年 09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02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路江涌	9	5	4	0	0	否
于振亭	9	5	4	0	0	否
周大庆	9	6	3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充分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分别对公司的战略投资、人才选拔、薪酬管理、内部审计等方面发表合理意见和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状况，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对其进行考评，根据考评结果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初步方案并依规提请董事会审议。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①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差错更正；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②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①重大缺陷：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②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5%；重要缺陷：缺陷影响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2%并小于 5%；一般缺陷：缺陷影响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辰安科技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7]146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纪玉红、李成林、李春燕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安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辰安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辰安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辰安科技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纪玉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成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春燕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2,098,783.06	156,881,072.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34,657.98	2,523,599.20
应收账款	239,116,623.87	178,834,275.85
预付款项	38,440,020.40	30,140,520.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288,211.59	20,945,084.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4,750,770.00	229,119,155.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4,670.77	14,026,488.22
流动资产合计	1,051,953,737.67	632,470,196.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92,766.14	1,922,721.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8,087,939.66	126,798,505.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906,782.30	9,376,086.14
开发支出	10,158,225.19	
商誉	469,402.50	469,402.50
长期待摊费用	348,111.12	734,76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95,225.17	6,364,375.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458,452.08	145,665,852.20
资产总计	1,209,412,189.75	778,136,04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75,048,194.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769,160.25	16,975,292.00
应付账款	87,115,196.01	55,995,598.37
预收款项	105,967,577.55	173,611,61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979,250.68	18,329,342.47
应交税费	36,947,624.61	24,925,768.92
应付利息		8,383.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34,359.26	9,020,726.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32,500.00	1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5,545,668.36	385,914,918.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32,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375,948.93	40,959,110.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75,948.93	51,991,610.51

负债合计	369,921,617.29	437,906,529.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7,654,578.53	86,659,201.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113.36	-12,084.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626,439.25	9,786,257.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4,860,220.92	158,344,73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5,065,125.34	314,778,112.08
少数股东权益	44,425,447.12	25,451,407.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9,490,572.46	340,229,519.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9,412,189.75	778,136,049.12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4,222,194.51	123,642,757.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0,000.00	
应收账款	153,798,284.53	105,783,228.94
预付款项	10,117,096.83	16,896,011.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935,883.22	19,470,657.08
存货	115,844,206.94	145,774,882.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18,868.88
流动资产合计	778,097,666.03	417,386,406.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926,314.48	61,681,888.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794,124.92	118,600,826.3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24,162.59	5,296,687.95
开发支出	10,158,225.1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9,444.40	387,777.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58,474.75	1,867,85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280,746.33	187,835,031.88
资产总计	976,378,412.36	605,221,438.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0	69,331,33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25,508.00	7,162,312.00
应付账款	106,498,334.44	76,952,313.74
预收款项	92,022,727.84	135,887,596.72
应付职工薪酬	11,997,036.24	10,236,770.18
应交税费	14,720,441.55	11,224,984.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508,104.38	8,052,544.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32,500.00	1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2,404,652.45	330,847,856.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32,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552,713.91	39,267,18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52,713.91	50,299,688.91
负债合计	322,957,366.36	381,147,545.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4,218,780.44	83,223,403.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126.88	-12,084.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626,439.25	9,786,257.44
未分配利润	96,637,953.19	71,076,316.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3,421,046.00	224,073,89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6,378,412.36	605,221,438.4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7,580,090.41	413,024,023.38
其中：营业收入	547,580,090.41	413,024,023.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1,873,282.06	317,526,618.81
其中：营业成本	242,137,095.16	162,136,783.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98,055.53	2,670,547.04
销售费用	45,929,295.95	45,744,820.30
管理费用	151,455,352.21	93,132,049.13
财务费用	1,463,884.46	5,248,136.01
资产减值损失	14,489,598.75	8,594,282.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1,157.17	392.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044.85	-77,278.7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737,965.52	95,497,797.10
加：营业外收入	20,346,117.75	11,569,252.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901.25	
减：营业外支出	192,553.05	200,358.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185.25	1,490.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891,530.22	106,866,690.70
减：所得税费用	15,557,163.52	14,741,237.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334,366.70	92,125,45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355,665.13	77,797,712.63
少数股东损益	12,978,701.57	14,327,740.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691.43	-12,084.0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029.27	-12,084.0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029.27	-12,084.0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029.27	-12,084.0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62.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265,675.27	92,113,369.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291,635.86	77,785,628.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74,039.41	14,327,740.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6	1.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6	1.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45,996,223.39	264,260,856.31

减：营业成本	184,182,930.30	136,724,704.85
税金及附加	2,577,919.66	1,534,559.25
销售费用	33,039,614.75	28,277,875.59
管理费用	94,147,051.03	55,749,414.95
财务费用	3,335,177.76	6,175,745.02
资产减值损失	9,207,459.24	4,117,751.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5,316.17	5,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74.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41,386.82	37,180,805.33
加：营业外收入	10,289,574.94	6,226,03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901.25	
减：营业外支出	148,107.35	66,520.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06.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82,854.41	43,340,322.22
减：所得税费用	3,081,036.34	5,303,73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01,818.07	38,036,591.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042.79	-12,084.0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042.79	-12,084.0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042.79	-12,084.09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351,775.28	38,024,507.5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6,850,391.58	370,204,264.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33,259.60	8,756,525.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77,543.99	53,388,25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661,195.17	432,349,043.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166,108.84	143,247,031.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811,545.13	137,557,128.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69,343.79	19,459,71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49,138.82	74,344,35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896,136.58	374,608,23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5,058.59	57,740,81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021,565.75	10,077,67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021,565.75	10,077,671.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55,102.85	7,530,924.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105,102.85	24,530,92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3,537.10	-14,453,25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9,400,000.00	6,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6,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488,441.25	75,048,194.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61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330,057.25	81,548,194.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536,635.85	52,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81,078.10	21,599,92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97,613.95	74,179,92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332,443.30	7,368,269.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075.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964,889.78	50,655,82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06,821.83	99,950,993.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571,711.61	150,606,821.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6,853,309.24	283,020,375.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91,164.21	4,750,213.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31,470.87	48,681,30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775,944.32	336,451,891.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446,295.53	116,517,347.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536,632.61	65,002,34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28,279.60	9,104,380.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31,233.71	39,152,03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942,441.45	229,776,11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3,502.87	106,675,78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056,895.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056,895.36	5,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79,542.40	3,923,029.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529,542.40	10,423,02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72,647.04	-4,923,029.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488,441.25	69,331,334.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36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312,807.25	69,331,334.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819,775.85	81,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39,160.08	16,938,980.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38,835.93	98,518,98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473,971.32	-29,187,64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188.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766,639.06	72,565,105.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970,043.09	48,404,93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736,682.15	120,970,043.0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6,659,201.13		-12,084.09		9,786,257.44		158,344,737.60	25,451,407.71	340,229,51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6,659,201.13		-12,084.09		9,786,257.44		158,344,737.60	25,451,407.71	340,229,51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0,000,000.00				380,995,377.40		-64,029.27		2,840,181.81		76,515,483.32	18,974,039.41	499,261,052.67

号填列)	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029.27				79,355,665.13	12,974,039.41	92,265,675.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380,995,377.40						6,000,000.00	406,995,377.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380,995,377.40						6,000,000.00	406,995,377.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40,181.81		-2,840,181.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40,181.81		-2,840,181.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467,654,578.53		-76,113.36		12,626,439.25		234,860,220.92	44,425,447.12	839,490,572.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6,793,403.04				5,982,598.28		90,350,684.13	18,871,353.87	261,998,03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6,793,403.04				5,982,598.28		90,350,684.13	18,871,353.87	261,998,03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201.91		-12,084.09		3,803,659.16		67,994,053.47	6,580,053.84	78,231,48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84.09				77,797,712.63	14,327,740.80	92,113,36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47,686.96	-3,247,686.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47,686.96	-3,247,686.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03,659.16		-9,803,659.16	-4,500,000.00	-10,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03,659.16		-3,803,659.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4,500,000.00	-10,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4,201.91								-134,201.91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6,659,201.13		-12,084,090.00	9,786,257.44		158,344,737.60	25,451,407.71	340,229,519.7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3,223,403.04		-12,084.09		9,786,257.44	71,076,316.93	224,073,89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3,223,403.04		-12,084.09		9,786,257.44	71,076,316.93	224,073,89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0,000,000.00				380,995,377.40		-50,042.79		2,840,181.81	25,561,636.26	429,347,152.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042.79			28,401,818.07	28,351,775.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380,995,377.40						400,995,377.4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380,995,377.40						400,995,377.4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40,181.81	-2,840,181.81	
1．提取盈余公积									2,840,181.81	-2,840,181.8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464,218,780.44		-62,126.88		12,626,439.25	96,637,953.19	653,421,046.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3,223,403.04				5,982,598.28	42,843,384.47	192,049,38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3,223,403.04				5,982,598.28	42,843,384.47	192,049,385.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84.09		3,803,659.16	28,232,932.46	32,024,507.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84.09			38,036,591.62	38,024,507.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03,659.16	-9,803,659.16	-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03,659.16	-3,803,659.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6,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3,223,403.04		-12,084.09		9,786,257.44	71,076,316.93	224,073,893.32

三、公司基本情况

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注：公司对营业周期不同于12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的，应说明营业周期及确定依据。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

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

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

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

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

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

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

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注：说明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

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注：说明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45 年	5	2.11-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装修工程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无。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软件与装备服务业务著作权	3、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专利权	3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计算机软件	3、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

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无。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

产品销售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销售的产品包括应急平台软件产品及应急平台配套的支撑软硬件产品、应急平台装备产品及煤质煤量检测产品。

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本公司销售的产品,如需安装调试,在货物发至项目现场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如无需安装调试,在货物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签字或盖章确认的货物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技术服务包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等服务内容。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原则: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是: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在本公司提交了相应的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取得客户的验收报告,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

量时，确认收入；其他服务本公司在提供了相应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同一合同中，既约定了产品销售金额又约定了服务费金额的，分别按照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如果产品销售收入和服务收入不能分开，则将其一并作为产品销售进行核算。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

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

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及应税服务收入	3%、6%、11%、17%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5%、1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辰安测控	15%
安徽泽众	15%
辰安信息	12.5%
华辰泽众	25%
武汉辰安	25%
安标科技	25%
安图天地	25%
辰安伟业	25%
泽众智能	25%
GSAFETY	17%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依据财税[2011]100 号文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本公司、子公司辰安测控、子公司安徽泽众、子公司辰安信息、子公司华辰泽众 2016 年度享受此优惠。

依据财税[2011]100 号及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发布的海国税批[2012]904032 号、海国税批[2012]909039 号、海国税批[2012]911011 号通知书，子公司辰安测控销售的软件产品 ZZ-89 辐射型灰分热值仪软件 V1.0、煤质煤量管理平台 V1.0、智能测量控制系统 1.02 分别自 2012 年 4 月 1 日、2012 年 10 月 1 日、2012 年 11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财税[2011]11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自 2012 年 9 月 1 日、子公司安徽泽众自 2012 年 10 月 1 日、子公司辰安信息、华辰泽众自 2013 年 9 月 1 日起，各自的技术开发收入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再次取得编号为 GR20141100156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依据国发[2007]39 号、国税函[2010]157 号文件规定及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九税务所 201209JMS160006 号《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本公司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辰安测控 2014 年 10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41100305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辰安测控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安徽泽众 2016 年 12 月 5 日，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6340011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安徽泽众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子公司辰安信息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编号为京 R-2014-1238 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依据财税

[2012]27 号文件规定及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辰安信息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 年度、2016 年度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华辰泽众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被认定为软件企业，取得编号为京 R-2014-0815 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华辰泽众选择适用软件企业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截止本期末，华辰泽众尚未实现盈利。

辰安测控子公司武汉辰安、安徽泽众子公司泽众智能、本公司子公司安标科技、安图天地及辰安伟业报告期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0,465.39	677,435.90
银行存款	530,011,246.22	149,929,385.93
其他货币资金	31,527,071.45	6,274,250.53
合计	562,098,783.06	156,881,072.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52,880.74	294,225.60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中 31,527,071.45 元系公司为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系本公司新加坡办事处和子公司 GSAFETY 所持有的货币资金。

(3) 本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了 258.30%，主要系本期公司股票上市发行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注：如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业务具有重要性的，需单独列示该项目。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78,657.98	2,523,599.20
商业承兑票据	656,000.00	
合计	2,334,657.98	2,523,599.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35,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35,5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054,302.05	99.94%	30,937,678.18	11.46%	239,116,623.87	195,880,274.41	100.00%	17,045,998.56	8.70%	178,834,275.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000.00	0.06%	170,000.00	100.00%						
合计	270,224,302.05	100.00%	31,107,678.18	11.51%	239,116,623.87	195,880,274.41	100.00%	17,045,998.56	8.70%	178,834,275.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6,851,890.00	7,842,594.49	5.00%
1 至 2 年	82,067,371.52	8,206,737.15	10.00%
2 至 3 年	16,036,058.71	4,810,817.61	30.00%
3 至 4 年	6,487,458.81	3,243,729.41	50.00%
4 至 5 年	7,275,365.20	5,820,292.16	80.00%
5 年以上	1,013,507.36	1,013,507.36	100.00%
合计	269,731,651.60	30,937,678.18	11.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61,679.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5,022,346.59	35.16	8,216,633.22
第二名	13,488,259.00	4.99	674,412.95
第三名	13,160,000.00	4.87	658,000.00
第四名	8,320,000.00	3.08	416,000.00
第五名	7,015,000.00	2.60	523,025.00
合 计	137,005,605.59	50.70	10,488,071.17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145,284.60	62.81%	10,114,906.21	33.56%
1 至 2 年	4,744,792.25	12.35%	18,142,419.05	60.19%
2 至 3 年	9,452,791.97	24.59%	1,869,195.64	6.20%
3 年以上	97,151.58	0.25%	14,000.00	0.05%
合计	38,440,020.40	--	30,140,520.9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5,000,000.00	39.02
第二名	9,433,962.28	24.54
第三名	5,000,000.00	13.01
第四名	2,427,184.46	6.31
第五名	1,367,483.27	3.56
合 计	33,228,630.01	86.44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52,915.57	100.00%	2,064,703.98	12.63%	14,288,211.59	22,766,369.76	100.00%	1,821,284.85	8.00%	20,945,084.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352,915.57	100.00%	2,064,703.98	12.63%	14,288,211.59	22,766,369.76	100.00%	1,821,284.85	8.00%	20,945,084.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207,662.19	360,383.12	5.00%
1 至 2 年	4,897,217.78	489,721.78	10.00%
2 至 3 年	1,157,608.60	347,282.58	30.00%
3 至 4 年	1,448,993.00	724,496.50	50.00%
4 至 5 年	168,400.00	134,720.00	80.00%
5 年以上	8,100.00	8,100.00	100.00%
合计	14,887,981.57	2,064,703.98	13.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7,919.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他应收款	184,5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49,531.41	

备用金	2,159,759.60	3,540,835.42
保证金	9,646,448.05	14,485,968.80
押金	1,759,050.13	2,023,897.28
公租房租金	2,367,156.82	2,570,923.08
代付社保费	170,969.56	144,745.18
合计	16,352,915.57	22,766,369.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1,501,820.90	1 年以内	9.18%	75,091.05
第二名	履约保证金	1,447,218.40	1-2 年	8.85%	144,721.84
第三名	押金	1,162,123.26	1-2 年	7.11%	116,212.33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969,500.00	1 年以内	5.93%	48,475.00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758,600.00	3-4 年、4-5 年	4.64%	428,770.00
合计	--	5,839,262.56	--	35.71%	813,270.2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16,927.87		9,116,927.87	13,260,252.06		13,260,252.06
在产品	173,070,322.41		173,070,322.41	204,458,958.24		204,458,958.24
库存商品	4,650,757.32		4,650,757.32	2,976,088.34		2,976,088.3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发出商品	7,912,762.40		7,912,762.40	8,423,856.84		8,423,856.84
合计	194,750,770.00		194,750,770.00	229,119,155.48		229,119,155.48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33,584.17	3,916,167.25
预交增值税		9,594,389.44
预交营业税		511,100.83
预交其他税费		4,830.70
预交企业所得税	91,086.60	
合计	924,670.77	14,026,488.22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清控建信 （北京） 公共安全 产业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250,000.0 0		-5,574.39						244,425.6 1	
小计		250,000.0 0		-5,574.39						244,425.6 1	
二、联营企业											
安徽泽泰 安全技术 有限公司	1,922,721 .29			125,619.2 4						2,048,340 .53	
小计	1,922,721 .29			125,619.2 4						2,048,340 .53	
合计	1,922,721 .29	250,000.0 0		120,044.8 5						2,292,766 .14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装修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135,523.83	6,025,185.54	5,129,028.49	12,891,547.75	8,565,741.79	148,747,027.40
2.本期增加金额	1,895,521.35	7,050,955.58	755,588.89	963,360.84		10,665,426.66
（1）购置		7,050,955.58	755,588.89	963,360.84		8,769,905.31
（2）在建工程转入	1,895,521.35					1,895,521.3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41,975.00	124,940.31		566,915.31
（1）处置或报废			441,975.00	124,940.31		566,915.31
4.期末余额	118,031,045.18	13,076,141.12	5,442,642.38	13,729,968.28	8,565,741.79	158,845,538.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269,244.75	4,221,820.34	3,428,020.07	5,187,426.12	2,842,010.19	21,948,521.47
2.本期增加金额	2,788,761.60	1,796,821.74	635,944.04	2,477,117.15	1,624,064.40	9,322,708.93
（1）计提	2,788,761.60	1,796,821.74	635,944.04	2,477,117.15	1,624,064.40	9,322,708.93
3.本期减少金额			419,876.25	93,755.06		513,631.31
（1）处置或报废			419,876.25	93,755.06		513,631.31
4.期末余额	9,058,006.35	6,018,642.08	3,644,087.86	7,570,788.21	4,466,074.59	30,757,599.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973,038.83	7,057,499.04	1,798,554.52	6,159,180.07	4,099,667.20	128,087,939.66
2.期初账面价值	109,866,279.08	1,803,365.20	1,701,008.42	7,704,121.63	5,723,731.60	126,798,505.93

注：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确定类别，一般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科实大厦 C 座 11 层 11A、11B、11C	6,711,995.35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1 至 5 层 401	319,323.3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生产基地建设工程	2,000,000.00		1,895,521.35	1,895,521.35		
合 计	2,000,000.00		1,895,521.35	1,895,521.3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产基地建设工程	100.00	100.00				自筹
合 计	100.00	100.00				自筹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著作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34,933.25	102,300.00		7,847,559.38	709,572.67	12,894,365.30
2.本期增加金额					828,054.70	828,054.70
(1) 购置					828,054.70	828,054.7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34,933.25	102,300.00		7,847,559.38	1,537,627.37	13,722,42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9,979.49	102,300.00		3,094,351.51	81,648.16	3,518,279.16
2.本期增加金额	84,698.64			1,042,851.85	169,808.05	1,297,358.54

(1) 计提	84,698.64			1,042,851.85	169,808.05	1,297,358.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24,678.13	102,300.00		4,137,203.36	251,456.21	4,815,637.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10,255.12			3,710,356.02	1,286,171.16	8,906,782.30
2.期初账面价值	3,994,953.76			4,753,207.87	627,924.51	9,376,086.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 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 资产	转入当期损 益		
2015YFRJ001		1,611,821.06				1,611,821.06		
MTXM002-1		5,926,854.37				5,926,854.37		
2016YFRJ002		747,496.34				747,496.34		
MTXM003-1		7,227,324.46				7,227,324.46		
MTXM001-1		36,180,040.07				26,021,814.88		10,158,225.19
S1601		777,485.34				777,485.34		
2016YYXM05		537,450.35				537,450.35		
2016YYXM02		2,650,918.50				2,650,918.50		
GG001		7,826,540.58				7,826,540.58		

2016YYXM01		3,491,440.85				3,491,440.85		
2016YYXM04		347,685.49				347,685.49		
2016YYXM07		210,275.81				210,275.81		
2016YYXM03		1,169,787.47				1,169,787.47		
2016YYXM06		1,841,689.90				1,841,689.90		
2015YFZB008		695,424.82				695,424.82		
2012YFZS001		542,587.77				542,587.77		
2016YFYJ003		394,476.75				394,476.75		
2015YFZB005		447,320.78				447,320.78		
2015YFZB004		1,467,825.49				1,467,825.49		
2016YFYJ004		283,470.89				283,470.89		
2015YFZB007		959,881.29				959,881.29		
2016YFYJ001		654,836.13				654,836.13		
2015YFZB001		13,706.72				13,706.72		
2016YFYJ002		547,498.02				547,498.02		
2015YFZBZN004		908,304.64				908,304.64		
2015YFZBZN001		1,388,839.35				1,388,839.35		
2015YFZBZN003		921,717.82				921,717.82		
2015YFZBZN002		18,548.30				18,548.30		
ZZYF001		1,353,646.94				1,353,646.94		
AZC2015001		35,000.00				35,000.00		
合计		81,179,896.30				71,021,671.11		10,158,225.19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开始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一代应急平台软件系列产品开发项目”的子项目，该子项目主要研发自主知识产权类基础产品、安监原型系统及应急平台产品升级改造。2016 年 10 月底，本公司完成对产品的规划和需求分析，确定了产品功能、性能及界面要求，并出具了《研究成果报告》。2016 年 11 月开始对产品进行后期开发，包括软件的开发实现、产品测试及产品发布，预计 2017 年完成目标软件产品的开发及产品新版本的发布。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	469,402.50					469,402.50
合计	469,402.50					469,402.50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09,444.44		361,333.32		348,111.12
机房改造	25,316.61		25,316.61		
合计	734,761.05		386,649.93		348,111.1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024,304.83	4,538,166.42	18,867,283.41	2,732,344.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900,456.74	2,462,549.87	26,085,730.58	3,632,031.09
可抵扣亏损	629,315.99	157,329.00		
无形资产摊销	247,865.86	37,179.88		
合计	48,801,943.42	7,195,225.17	44,953,013.99	6,364,375.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95,225.17		6,364,375.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46,409.50	
可抵扣亏损	15,077,092.64	11,882,528.35
合计	18,223,502.14	11,882,528.35

注：列示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392,557.42	
2018 年	3,486,495.23	4,026,332.73	
2019 年	5,087,769.77	5,251,298.27	
2020 年	1,262,479.21	2,212,339.93	
2021 年	5,240,348.43		
合计	15,077,092.64	11,882,528.35	--

注：无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全部可抵扣亏损情况的，可只填写能确定部分的金额及其到期年度，并在备注栏予以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51,328,194.6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23,720,000.00
合计	43,000,000.00	75,048,194.6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 本公司于2016年7月1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大授字第003号”的《授信协议》（适用于流动资金贷款无须另签借款合同的情形），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授信期间为12个月，即从2016年7月1日起到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2016年8月8日和2016年8月10日，从该行取得借款金额分别为3,000,000元、3,588,411.25元，合计6,588,411.25元，借款期限均为1年。上述借款均为信用借款，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已经还款3,588,411.25元，尚有3,000,000元的借款尚未履行完毕。

② 本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签订编号为【0292203】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自2015年7月17日至2016年7月17日的授信期间内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3,000万元本外币贷款最高授信额度，原签订的【0201772】号《综合授信合同》中已发生但尚未结清的业务纳入【0292203】《综合授信合同》管理。袁宏永、苏国锋于2015年7月17日与该行签订编号为【02922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承诺向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本公司于2016年9月7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以下简称“该行”）签订了编号为【0358888】的《综合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5000万元，每笔贷款的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可循环额度为5000万元，编号为【0292203】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已经发生但尚未结清的业务占用本合同下的授信额度。依据上述原【0292203】号《综合授信合同》及新签订的【0358888】号《综合授信合同》，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19日、2015年2月4日、2015年7月17日、2016年4月28日及2016年6月17日，从该行取得金额分别为500万元、500万元、900万元、990万元及900万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计借款金额3,790万元。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已经还款2,890万元，尚有2016年6月17日提取的900万元的借款尚未履行完毕。

③ 本公司于2015年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编号为“建京中关村2015年综合授信字第004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6000万元，综合额度有效期间自2013年8月30日至2016年5月6日，综合额度可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贷款6000万元。同时，本公司与该行签订了编号为“建京中关村2015年最高额抵押字第006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抵押人为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1至5层101的办公用房及其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于2015年7月24日抵押手续办理完成，本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30日和2016年4月21日，与该行签订合同编号为“建京中关村2016年123010字第017号”及“建京中关村2016年123010字第023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两个合同借款金额均为1,000.00万元，合计2,0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均为1年。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④ 子公司北京华辰泽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以下简称“该行”）签订编号为【0276609】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自2015年4月27日至2017年4月26日的授信期间内该行向子公司华辰泽众提供300万元本外币贷款最高授信额度。2015年4月27日，本公司、苏国锋分别与该行签订编号为【0276609-001】及【0276609-0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承诺向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根据上述《综合授信

合同》，子公司华辰泽众分别于2015年4月27日和2016年4月26日向从该行处取得金额为2,416,860.00元和300万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金额为2,416,860.00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已于2016年4月25日还款；300万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尚未履行完毕。

⑤ 2015年11月16日，子公司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以下简称“该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公授信字第1500000169104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自2015年11月16日至2016年7月27日的授信期间内该行营业部向子公司辰安信息提供2,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占用本公司向该行申请的5000万授信额度。同日，本公司、袁宏永作为保证人与该行营业部分别签订合同编号为“公高保字第1500000169104号”和“个高保字第1500000169104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依据上述《综合授信合同》，子公司辰安信息于2016年7月6日，从该行营业部处取得金额为700万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计借款金额7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事项尚未履行完毕。

⑥2016年8月22日，子公司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以下简称“该行”）签订合同编号“0358804”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自2016年8月22日至2017年8月21日的授信期间内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向子公司辰安信息提供3,0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本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与该行签订合同编号“0358804_001”的《最高额担保合同》，承诺对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依据上述《综合授信合同》，子公司辰安信息于2016年8月26日，从该行处取得金额为100万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借款，合计借款金额1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事项尚未履行完毕。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769,160.25	16,975,292.00

合计	6,769,160.25	16,975,292.00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5,197,294.95	53,872,131.07
应付服务费	5,585,771.64	1,691,867.30
应付工程款	6,317,029.42	270,200.00
应付设备款		161,400.00
应付运费	15,100.00	
合计	87,115,196.01	55,995,598.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3,271,906.11	未达到付款条件
单位二	1,135,154.72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4,407,060.83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05,967,577.55	173,611,612.57
合计	105,967,577.55	173,611,612.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6,000,000.00	项目未完工
合计	6,000,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15,422.28	163,427,124.51	158,864,948.44	21,777,598.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13,920.19	14,603,989.46	14,516,257.32	1,201,652.33
三、辞退福利		506,022.85	506,022.8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329,342.47	178,537,136.82	173,887,228.61	22,979,250.6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49,981.89	141,956,888.39	137,421,199.73	21,085,670.55
2、职工福利费		4,816,243.82	4,816,243.82	
3、社会保险费	622,588.39	7,690,858.84	7,626,022.43	687,424.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5,192.14	6,931,929.09	6,855,123.31	631,997.92
工伤保险费	26,225.10	178,628.24	197,421.61	7,431.73
生育保险费	41,171.15	580,301.51	573,477.51	47,995.15
4、住房公积金	42,852.00	8,700,952.72	8,739,301.72	4,50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180.74	262,180.7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215,422.28	163,427,124.51	158,864,948.44	21,777,598.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57,369.32	13,943,391.56	13,853,950.30	1,146,810.58
2、失业保险费	56,550.87	660,597.90	662,307.02	54,841.7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13,920.19	14,603,989.46	14,516,257.32	1,201,652.33

38、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291,331.95	9,415,711.98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13,754,400.80	12,800,342.03
个人所得税	1,366,799.95	842,047.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5,049.80	676,163.18
营业税		237,290.50
教育费附加	580,735.62	289,840.91
地方教育附加	387,067.05	193,213.80
房产税	52,071.90	
土地使用税	53,021.52	53,021.50
印花税	33,991.11	23,864.55
水利建设基金	73,154.91	25,774.41
其他税费		368,498.40
合计	36,947,624.61	24,925,768.92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8.23%，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较上期大幅增加，且大部分项目集中在本期下半年通过验收并确认收入，应交企业所得税、应交增值税等已计提尚未缴纳所致。

39、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383.5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		
合计		8,383.56

注：公司需填写“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具体工具情况。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转让款	4,881,888.87	4,881,888.87
应付报销款	4,006,684.46	3,088,802.31
保证金	1,130,168.55	133,775.00
押金	733,657.38	522,231.64
社保费	615,800.88	201,630.11
个税返还款	318,164.12	155,342.40
其他	47,995.00	37,056.00
合计	11,734,359.26	9,020,726.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4,881,888.87	股权转让款，未到付款时间
合计	4,881,888.87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32,500.00	1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1,032,500.00	12,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3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京中关村 2013 年 131552 字第 004 号”的借款合同，金额 4,403.25 万元，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30 日至 2018 年 8 月 29 日。借款分期提取并分期偿还，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提取借款 4,403.25 万元，累计偿还本金 3,300.00 万元，尚未偿还本金 1,103.25 万元。根据约定还款计划，2017 年 6 月 20 日应偿还本金 1,103.25 万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1,032,5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1,032,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5 年 7 月，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 3 号院 1 号楼-1 至 5 层 101 的办公用房及其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编号为“建京中关村 2015 年最高额抵押字第 00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用于替换上述保证合同。2016 年 5 月 3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签订上述最高额抵押合同的变更协议，将原债权到期日由 2016 年 5 月 6 日延迟至 2017 年 5 月 24 日。

46、应付债券

无。

47、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959,110.51	7,773,930.00	4,357,091.58	44,375,948.93	
合计	40,959,110.51	7,773,930.00	4,357,091.58	44,375,948.9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基于物联网智能感知的城市典型风险源综合监测系统研究)	805,285.86		185,542.10		619,743.76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安全保障型城市的评价指标体系与评价系统研发)	59,953.98		42,000.01		17,953.97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数字化消防单兵装备与成套化便携应急装备研究)	536,945.28		221,907.77		315,037.51	与资产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应	640,000.00				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急协同标绘信息交互技术标准研究)						
科研课题经费(基于物联网、公共安全综合技术的应急平台及装备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	2,761,876.86		63,594.95		2,698,281.91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城市核心区公共安全应急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1,248,946.81				1,248,946.81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公共安全综合应急平台及装备重大科技成果转化)	3,609,716.97				3,609,716.97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基于城市应急联动系统的多维数据分析和决策支持)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灾后重建及应急科技支撑体系建设-门头沟区区域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方案设计)	170,761.64		70,659.80		100,101.84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海淀区促进产学研合作专项-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项	484,023.11		112,037.68		371,985.43	与收益相关

目)						
科研课题经费(面向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器人研究开发与应用)	740,000.00				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核事故应急关键技术研究)	9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物联网应急平台在线会商云服务系统)	68,600.00		19,600.00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协同平台)	280,000.00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公共安全物联网应急平台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6,230,000.00		3,635,925.90		2,594,074.10	与资产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北京市软件及应用系统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项目-公共安全物联网平台)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镇重大危险源与高风险区物联网监控技术研究)	1,010,000.00	390,0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镇生命线系统应急决策一体	243,000.00	440,000.00			683,000.00	与收益相关

化云平台研发与应用示范)						
科研课题经费 (基于承灾载体的城镇综合承灾能力评价方法研究)	210,000.00	400,000.00			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镇突发事件趋势分析与应急决策支持系统研发-城镇突发事件趋势分析和应急决策支持系统开发及应用示范)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镇突发事件趋势分析与应急决策支持系统研发-城镇突发事件趋势分析和应急决策支持系统开发及应用示范)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超高层建筑应急救援系统中三维重构与混合疏散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1,290,710.00			1,290,71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超高层建筑应急救援系统中三维重构与混合疏散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104,900.00	4,968.67		99,931.33	与资产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空间信息应急 决策支持与系统 研制)		415,000.00			415,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镇突发灾害 及事故现场应急 通讯技术研究)		516,500.00			516,5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镇突发灾害 及事故现场应急 通讯技术研究)		273,500.00			273,500.00	与资产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市群公共安 全综合风险评估 技术)		287,920.00			287,92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市群公共安 全综合风险评估 技术)		140,000.00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重大科学仪器 设备开发专项-水 体放射性核素在 线监测仪器)		980,000.00			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城镇大型活动 场所安全风险诊 断技术与信息平 台研发)		310,400.00			310,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国家科技支撑 计划项目)	310,000.00	470,000.00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国家科技支撑		105,000.00	854.70		104,145.30	与资产相关

计划项目)						
科研课题经费 (饮用水源地安全 预警溯源系统 与示范)		680,000.00			6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课题经费 (饮用水源地安全 预警溯源系统 与示范)		27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959,110.51	7,773,930.00	4,357,091.58		44,375,948.93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股本变化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089,201.13	380,995,377.40		464,084,578.53
其他资本公积	3,570,000.00			3,570,000.00

合计	86,659,201.13	380,995,377.40		467,654,578.5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6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采取公开募股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92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38,4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404,622.6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0,995,377.4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80,995,377.40 元。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84.09	-68,691.43			-64,029.27	-4,662.16	-76,113.3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84.09	-68,691.43			-64,029.27	-4,662.16	-76,113.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084.09	-68,691.43			-64,029.27	-4,662.16	-76,113.3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本公司 2015 年成立新加坡办事处，该办事处财务独立核算，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属于境外经营，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2016 年，子公司辰安信息成立子公司 GSAFETY，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86,257.44	2,840,181.81		12,626,439.2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786,257.44	2,840,181.81		12,626,439.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344,737.60	90,350,684.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344,737.60	90,350,684.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355,665.13	77,797,712.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40,181.81	3,803,659.1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4,860,220.92	158,344,737.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7,942,078.28	238,162,551.86	402,824,214.12	159,008,888.67
其他业务	9,638,012.13	3,974,543.30	10,199,809.26	3,127,894.84
合计	547,580,090.41	242,137,095.16	413,024,023.38	162,136,783.51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0,382.93	1,379,680.35
教育费附加	1,152,936.89	591,291.55
资源税		
房产税	845,456.50	
土地使用税	82,571.49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99,242.98	

营业税	583,829.74	305,668.50
地方教育附加	771,494.27	393,756.42
水利基金	82,140.73	
堤防费		150.22
合计	6,398,055.53	2,670,547.04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长 139.58%，主要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将 2016 年 5-12 月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税费计入税金及附加，还有收入增加导致城建及教育附费用增加，使得税金及附加本年发生额增长幅度较大。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8,507,329.12	30,661,383.60
差旅交通费	7,963,960.03	5,976,296.19
中介服务费	2,506,931.92	1,859,283.70
办公费	2,157,510.85	3,879,020.04
招待费	2,136,262.44	2,726,241.50
售后服务费	1,264,515.65	
材料费	574,482.05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415,100.86	81,501.75
宣传费	239,053.82	242,387.76
运费	122,121.25	298,110.03
其他	42,027.96	20,595.73
合计	45,929,295.95	45,744,820.30

6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71,021,671.11	24,729,792.64
工资薪酬	40,616,334.46	37,932,860.49
折旧费	8,363,364.31	7,605,750.92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6,993,142.23	7,624,442.89

差旅交通费	6,210,705.79	3,741,520.34
中介服务费	5,456,695.96	1,602,448.05
办公费	5,181,279.42	5,010,215.13
招待费	2,648,370.55	1,560,504.39
课题费	2,432,991.46	
无形资产摊销	1,273,232.64	627,398.31
税费	682,935.69	1,503,604.91
装修费	415,311.93	836,529.86
会议费	107,005.70	147,590.91
培训费		40,000.00
其他	52,310.96	169,390.29
合计	151,455,352.21	93,132,049.13

其他说明：

本期管理费用发生额较上期增加了 62.62%，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加大所致。

6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724,418.90	5,359,847.15
减：利息收入	1,452,984.15	927,418.64
利息净支出	3,271,434.75	4,432,428.51
汇兑损失	8,170.28	462,024.92
减：汇兑收益	2,434,661.48	170,776.80
汇兑净损失	-2,426,491.20	291,248.12
银行手续费	618,940.91	524,459.38
合计	1,463,884.46	5,248,136.01

其他说明：

本期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年下降72.11%，主要系美元收入合同兑换成人民币产生的汇兑收益增加及利息支付减少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14,489,598.75	8,594,282.8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4,489,598.75	8,594,282.82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增加 68.6%，主要系应收款项增加，计提的坏账损失金额较大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44.85	-77,278.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		

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911,112.32	77,671.24
合计	2,031,157.17	392.53

其他说明：

注1：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系本公司合营企业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安徽泽众联营企业安徽泽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

注2：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系本公司、子公司辰安信息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901.25		26,901.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901.25		26,901.2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315,752.25	10,810,830.45	1,425,401.06
其他	3,464.25	758,421.86	3,464.25
合计	20,346,117.75	11,569,252.31	1,455,766.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软件退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4,533,259.61	8,756,524.38	与收益相关
课题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	否	否	3,863,657.04		与资产相关

			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课题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93,434.54	715,342.32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28"产业创新团队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补贴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7,000.00	9,2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贷款贴息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41,616.00	124,775.00	与收益相关
中介服务补		补助	因符合地方	否	否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贴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高新技术企业 奖励款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55,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程技术中 心项目奖励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引进项 目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产品补贴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服务费减免 税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6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减免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328.75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16,285.06	33,6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劳动就业管理服务所补贴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建站经费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活动资助经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业服务中心拆迁补偿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	否	否		28,5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西北旺镇 2015 年度服务经济建设先进单位"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购买信用报告费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收入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4,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0,315,752.25	10,810,830.45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185.25	1,490.77	31,185.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185.25	1,490.77	31,185.2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其他	111,367.80	198,867.94	111,367.80
合计	192,553.05	200,358.71	192,553.05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388,013.40	14,989,496.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0,849.88	-248,258.95
合计	15,557,163.52	14,741,237.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7,891,530.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83,729.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46,241.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5,105.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8,405.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1,126.3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8,013.69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4,262,994.95
所得税费用	15,557,163.52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保证金及押金	21,119,924.84	21,543,502.10
备用金	4,142,738.32	7,182,403.14
利息收入	1,452,984.15	927,418.64
科研专项资金及创新基金	7,773,930.00	21,773,000.00
补贴款及其他	1,778,599.05	1,338,963.75
代收公租房补贴款		480,117.00
个税返还款	168,808.29	142,848.68
房屋租金	2,840,559.34	
合计	39,277,543.99	53,388,253.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发生额较上年下降26.43%，主要系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所致。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差旅费等支出	45,985,678.12	45,448,814.21
银行手续费	618,940.91	524,459.38
备用金	5,995,891.42	8,626,983.99
保证金及押金	40,055,667.40	19,744,094.96
公租房房租	1,386,974.40	
个税返还款	5,986.57	
合计	94,049,138.82	74,344,352.5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本金及利息	377,021,565.75	10,077,671.24
合计	377,021,565.75	10,077,671.2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3641.16%，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本金	375,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75,000,000.00	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3650%，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贴息	441,616.00	
合计	441,616.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证券而支付的审计、咨询费	10,479,900.00	
合计	10,479,9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2,334,366.70	92,125,453.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305,098.75	8,594,282.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96,246.38	8,180,302.90
无形资产摊销	1,297,358.54	627,39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6,649.93	844,67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7.70	1,490.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6.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02,986.61	5,359,847.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1,157.17	-39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0,849.88	-248,25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68,385.48	-51,003,429.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34,314.29	-108,839,348.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39,559.54	96,928,592.17
其他	-25,694,436.92	5,170,19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5,058.59	57,740,811.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0,571,711.61	150,606,821.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606,821.83	99,950,993.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964,889.78	50,655,828.1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0,571,711.61	150,606,821.83

其中：库存现金	560,465.39	677,43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0,011,246.22	149,929,385.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571,711.61	150,606,821.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货币资金差异系本公司为开立保函存入的保证金和银行承兑保证金，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527,071.45	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存入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86,975,112.27	房产、土地使用权做抵押
无形资产	3,910,255.12	子公司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原值 4,234,933.25 元，净值 3,910,255.12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为与徽商银行合肥长江西路支行签订的 600 万元银行承兑最高额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合计	122,412,438.84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119.90	6.9370	28,579.75
欧元			
港币			
新币	446,973.65	4.7995	2,145,250.0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262,210.00	6.9370	36,503,950.77
欧元			
港币			
新币	6,602.50	4.7995	31,688.7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新币	84,210.00	4.7995	404,165.9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Gsafety Technoloty 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办事处	新加坡	新加坡币	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一揽子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泽众	安徽合肥	合肥市高新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泽众智能	安徽合肥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计算机软硬件		70.00%	设立取得
泽众信息	安徽合肥	合肥市高新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辰安测控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煤质煤量检测设	100.00%		设立取得

			备			
武汉辰安	湖北黄石	黄石市杭州西路	煤质煤量检测设备		100.00%	设立取得
华辰泽众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46.00%		设立取得
安标科技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辰安信息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75.00%		设立取得
安图天地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80.00%		设立取得
辰安伟业	北京	北京市海淀区	计算机软硬件	100.00%		设立取得
GSAFETY	新加坡	新加坡	计算机软硬件		75.00%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辰安信息	25.00%	7,288,649.53		31,783,895.85
泽众智能	30.00%	5,656,937.69		14,558,599.8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辰安信息	170,581,414.54	2,284,888.19	172,866,302.73	44,482,010.11		44,482,010.11	161,462,595.12	2,493,956.78	163,956,551.90	64,739,286.58		64,739,286.58
泽众智能	78,884,502.92	744,368.17	79,628,671.09	31,100,204.90		31,100,204.90	9,831,791.64	25,982.91	9,857,774.55	185,567.32		185,567.32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总额	现金流量			总额	现金流量
辰安信息	96,378,252.90	30,969,054.54	30,969,054.54	9,192,463.08	136,071,146.46	56,660,982.85	56,660,982.85	-48,726,468.90
泽众智能	66,161,022.40	18,856,458.96	18,856,458.96	-7,390,984.41		-327,792.77	-327,792.77	-341,497.0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4,425.61	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574.39	0

--其他综合收益	0	0
--综合收益总额	-5,574.39	0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48,340.53	1,922,721.2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25619.24	-77,278.71
--其他综合收益	0	0
--综合收益总额	125,619.24	-77,278.7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创业投资及管理	100,000 万元	20.12%	20.1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清华大学。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

本企业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清华大学	实际控制人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股东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清华大学-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安全应急技术联合研究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34,730.00
清华大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074,612.80		否	199,994.34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67,818.03
清华大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1,529,980.95	2,620,488.78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9,160.00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5,570.73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袁宏永、苏国锋	3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7 日	2016 年 07 月 17 日	
苏国锋	3,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27 日	2017 年 04 月 26 日	
袁宏永	6,000,000.00	2015 年 02 月 05 日	2017 年 02 月 05 日	
袁宏永	5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27 日	2016 年 07 月 27 日	

王忠	25,000,000.00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16 年 03 月 20 日	
袁宏永	3,000,000.00	2015 年 09 月 22 日	2016 年 09 月 22 日	
苏国锋	1,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28 日	2016 年 04 月 28 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8.11	774.26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清华大学	1,603,963.29	80,198.16	500,000.00	25,000.00
其他应收款	清华大学	173,575.50	17,357.55	173,575.50	8,678.78
预付账款	清华大学	5,000,000.00			
预付款项	清华大学-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安全应急技术联合研究院	9,433,962.28		9,433,962.28	
应收账款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31,791.37	1,589.57	3,107,692.43	155,384.62
应收账款	天津辰源世纪科贸有限公司	48,600.00	8,748.00		

其他应收款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1,447,218.40	144,721.84	2,429,618.40	152,700.34
-------	------------	--------------	------------	--------------	------------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收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清华大学	5,859,656.72	17,854,693.39
应付账款	清华大学	392,452.83	
预收账款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54.29	
其他应付款	清控建信（北京）公共安全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91.00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付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本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80 万股限制性 A 股股票，占本计划签署时本公司股本总额 8000 万股的 1%。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72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9%；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8 万股，占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的 10%，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1%。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7.73 元/股，激		

	励对象为 161 人, 计划的有效期限自限制性股票授出之日起 5 年, 包括授予后的 2 年限售期和 3 年解除限售期。		
员工持股计划	2017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初始拟筹集资金总额约为 10,000 万元, 每份份额为 1.00 元, 董事会确定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人员为不超过 450 人, 其中,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人, 累计认购约 3,000 万份, 占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额比例约为 30.00%; 其他员工累计认购份额预计约 7,000 万份, 占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额比例约为 70.00%。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其全部资产认购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兴证资管鑫众 7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次级份额进行管理。兴证资管鑫众 7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按照不超过 1:1 的杠杆比例设置优先级份额和次级份额, 优先级份由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认购。鑫众 72 号主要投资范围为本公司股票, 闲置资金可以投资货币基金等现金类资产。鑫众 72 号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 6 个月内以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等方式的完成标的股票建仓。鑫众 72 号集合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以鑫众 72 号集合计划的规模上限 20,000 万元和公司 2017 年 2 月 21 日的收盘价 94.70 元测算, 鑫众 72 号集合计划所能购买和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上限约为 211.1932 万股, 约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 2.64%。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1、按照业务类型划分：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应急平台装备产品、技术服务收入、建筑工程收

入。

2、按照客户区域划分：华北地区、华东地区、东北地区、华南地区、西北地区、西南地区、中部地区、海外地区。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 按业务类别划分的报告分部财务信息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应急平台软件及配套产品	414,592,511.38	169,846,840.28
应急平台装备产品	32,806,600.28	19,046,094.41
技术服务收入	37,194,485.53	16,071,810.80
建筑工程收入	53,348,481.09	33,197,806.37
合 计	537,942,078.28	238,162,551.86

② 按地区类别划分的报告分部财务信息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北地区	115,430,267.91	36,650,136.71
华东地区	177,902,194.40	92,527,172.71
东北地区	50,487,986.93	28,753,365.42
华南地区	26,997,941.08	12,296,546.27
西北地区	47,022,005.40	21,545,036.26
西南地区	4,826,640.38	1,425,939.28
中部地区	3,092,686.64	1,430,744.53
海外地区	112,182,355.54	43,533,610.68
合 计	537,942,078.28	238,162,551.86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543,145.53	100.00%	19,744,861.00	11.38%	153,798,284.53	116,745,202.47	100.00%	10,961,973.53	9.39%	105,783,228.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3,543,145.53	100.00%	19,744,861.00	11.38%	153,798,284.53	116,745,202.47	100.00%	10,961,973.53	9.39%	105,783,228.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8,612,118.68	4,930,605.93	5.00%
1 至 2 年	43,229,549.40	4,322,954.94	10.00%
2 至 3 年	8,064,130.68	2,419,239.20	30.00%
3 至 4 年	4,498,026.81	2,249,013.41	50.00%
4 至 5 年	6,246,925.20	4,997,540.16	80.00%
5 年以上	825,507.36	825,507.36	100.00%
合计	161,476,258.13	19,744,861.00	12.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82,887.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130,626.69	30.43	4,146,827.87
第二名	7,015,000.00	4.34	523,025.00
第三名	6,981,624.00	4.32	349,081.20
第四名	5,707,643.00	3.53	
第五名	5,530,000.00	3.42	276,500.00
合 计	74,364,893.69	46.04	5,295,434.07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66,321.38	100.00%	1,730,438.16	6.74%	23,935,883.22	20,961,023.47	100.00%	1,490,366.39	7.11%	19,470,657.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666,321.38	100.00%	1,730,438.16	6.74%	23,935,883.22	20,961,023.47	100.00%	1,490,366.39	7.11%	19,470,657.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840,270.74	292,013.54	5.00%
1 至 2 年	3,170,084.02	317,008.40	10.00%
2 至 3 年	860,332.40	258,099.72	30.00%
3 至 4 年	1,440,993.00	720,496.50	50.00%

4 至 5 年	168,400.00	134,720.00	80.00%
5 年以上	8,100.00	8,100.00	100.00%
合计	11,488,180.16	1,730,438.16	15.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其他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4,571.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山东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150,000.00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重庆永荣矿业有限公司	4,500.00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789,006.80	12,896,302.30
往来款	13,117,762.22	3,676,823.32
公租房租金	2,367,156.82	2,570,923.08
备用金	803,716.13	1,196,472.99
押金	417,709.85	480,957.77
代付社保费	170,969.56	139,544.01
合计	25,666,321.38	20,961,023.4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8,777,040.69	1 年以内	34.20%	
第二名	往来款	2,233,900.00	1 年以内、2-3 年、 3-4 年、4-5 年	8.70%	
第三名	履约保证金	1,501,820.90	1 年以内	5.85%	75,091.05
第四名	履约保证金	1,447,218.40	1-2 年	5.64%	144,721.84
第五名	履约保证金	969,500.00	1 年以内	3.78%	48,475.00
合计	--	14,929,479.99	--	58.17%	268,287.8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681,888.87		61,681,888.87	61,681,888.87		61,681,888.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4,425.61		244,425.61			
合计	61,926,314.48		61,926,314.48	61,681,888.87		61,681,888.8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辰安测控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徽泽众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安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华辰泽众信息科技有限	2,300,000.00			2,300,000.00		

公司						
北京辰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381,888.87			15,381,888.87		
北京安图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61,681,888.87			61,681,888.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清控建信 (北京) 公共安全 产业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250,000.0 0		-5,574.39						244,425.6 1	
小计		250,000.0 0		-5,574.39						244,425.6 1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250,000.0 0		-5,574.39						244,425.6 1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622,685.86	183,451,763.12	261,907,452.94	135,944,079.99

其他业务	3,373,537.53	731,167.18	2,353,403.37	780,624.86
合计	345,996,223.39	184,182,930.30	264,260,856.31	136,724,704.85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74.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840,890.56	
合计	1,835,316.17	5,500,000.0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84.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5,401.06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1,112.32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903.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8,726.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7,478.25	
合计	2,608,121.4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2%	1.16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2%	1.12	1.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忠

2017 年 4 月 12 日